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2】第 1397 号

(报告书及附件)

共 1 册 第 1 册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 年 01 月 18 日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3131020001202201855
合同编号:	东洲评委（202209027）号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东洲评报字【2022】第1397号
报告名称: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1,107,073,100.00元
评估机构名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郭韵瑾（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31160033 苏锐（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31190139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生成日期：2022年11月03日

##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六、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我们与本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八、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委托人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

九、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并对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核查验证，对已经发现的可能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在本资产评估报告中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但我们仅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价值发表意见，我们无权对它们的法律权属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本报告亦不得作为任何形式的产权证明文件使用。

十、我们对设备、建筑物等实物资产的勘察按常规仅限于其表观的质量、使用状况、保养状况等，并未触及内部被遮盖、隐蔽及难于观察到的部位，我们没有能力也未接受委托对上述资产的内部质量进行专业技术检测和鉴定，我们的评估以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如果这些评估对象的内在质量存在瑕疵，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可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 资产评估报告

(目录)

目录	3
摘要	4
正文	6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6
(一) 委托人一概况	6
(二) 委托人二概况	7
(三) 被评估单位概况	7
(四)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37
(五) 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37
二、 评估目的	38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38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47
五、 评估基准日	48
六、 评估依据	48
(一) 经济行为依据	48
(二) 法律法规依据	48
(三) 评估准则依据	50
(四) 资产权属依据	50
(五) 评估取价依据	51
(六) 其他参考资料	51
七、 评估方法	51
(一) 评估方法概述	51
(二) 评估方法的选择	52
(三) 收益法介绍	52
(四) 市场法介绍	57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59
九、 评估假设	61
(一) 基本假设	61
(二) 一般假设	62
(三) 收益法评估特别假设	62
(四) 市场法评估特别假设	63
十、 评估结论	63
(一) 相关评估结果情况	63
(二)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65
(三) 关于评估结论的其他考虑因素	65
(四) 评估结论有效期	65
(五) 有关评估结论的其他说明	65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65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68
十三、 评估报告日	69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迪爱斯信息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  
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2】第 1397 号  
摘要

特别提示：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合适的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经济行为所对应的评估对象进行了评估。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委托人：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评估目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经济行为：根据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董事会（临时）决议，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全部资产及全部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负债等。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全部资产合计账面价值805,276,648.04元，负债合计账面价值500,038,058.44元，股东权益305,238,589.60元。合并口径下总资产783,389,888.68元，负债490,371,534.81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93,018,353.87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合计293,018,353.87元。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2年6月30日

评估方法：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本评估报告结论依据收益法的评估结果。

评估结论：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110,707.31万元。大写：  
人民币壹拾壹亿零柒佰零柒万叁仟壹佰元整。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即有效期截止2023年6月29日。

如本评估项目涉及国有资产，并按相关规定需履行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核准程序的，本评估报告需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且评估结论仅适用于本报告所示经济行为。

特别事项：无。

特别事项可能对本评估结论产生影响，提请评估报告使用人在实施本次经济行为时予以充分关注；此外，评估报告使用人还应关注评估报告正文中所载明的评估假设以及期后重大事项对本评估结论的影响，并恰当使用本评估报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迪爱  
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迪爱斯信息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2】第 1397 号  
正文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 委托人一概况

公司名称：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  
公司（简称“委托人一”）

英文名称：WuHan Yangtze Communication Industry Group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30019146XY

法定代表人：熊向峰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券代码：600345

证券简称：长江通信

公司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文华路2号

注册资本：198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6年01月02日

经营期限：1996年01月02日至2026年01月02日

经营范围：通信、半导体照明和显示、电子、计算机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生产、技术服务及销售；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须持有效资质经营）；通信信息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科研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对外投资；项目投资。

## （二）委托人二概况

公司名称：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简称“委托人二”或者“电信一所”）

英文名称：The First Research Institute of Tele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425001009E

法定代表人：邱祥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地址：上海市平江路48号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1年06月22日

营业期限：2001年06月22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卫星通信服务；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智能车载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汽车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三）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被评估单位”、“迪爱斯”或者





## “公司”)

英文名称: D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13264553XL

法定代表人: 邱祥平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公司地址: 徐汇区平江路48号

注册资本: 1321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3年12月06日

营业期限: 1993年12月06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建设工程设计; 消防技术服务;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计算机、数据技术及通信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交流; 软件开发; 软件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计算机系统服务; 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 国内贸易代理; 互联网设备销售; 互联网安全服务; 互联网数据服务; 物联网设备销售; 物联网技术服务; 物联网技术研发; 网络设备销售; 网络技术服务;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 信息安全设备销售; 通信设备销售; 移动通信设备销售; 光通信设备销售; 智能车载设备销售; 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硬件销售;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 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 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 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 安防设备销售; 安全系统监控服务; 科技中介服务; 大数据服务;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智能水务系统开发; 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一、公司历史沿革及股东结构



## (1) 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 1、1993 年 12 月 6 日，公司设立

被评估单位系经上海市徐汇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3 年 12 月 6 日核发了注册号为 041909091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平江路 48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0 万元。出资经上海市徐汇区审计师事务所于 1993 年 11 月 29 日出具的 931149 号验资证明予以验证。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邮电部第一研究所	143.00	57.20
2	珠海经济特区通讯技术开发公司	107.00	42.80
合计		<b>250.00</b>	<b>100.00</b>

注：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曾用名：邮电部第一研究所、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 2、1997 年 9 月 23 日，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7 年 9 月 23 日，珠海经济特区通讯技术开发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将其出资额 107.00 万元转让给上海易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后上海易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2.80% 股权。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邮电部第一研究所	143.00	57.20
2	上海飞利通信科技实业总公司	107.00	42.80
合计		<b>250.00</b>	<b>100.00</b>

注：上海易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飞利通信科技实业总公司）。

## 3、2000 年 7 月 5 日，第一次增资

2000 年 7 月 5 日，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向公司增资 400.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50.00 万元，并相应换发了注册号为 310104101909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后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出资 54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83.54%；上海易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0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6.46%。上述注册资本已经全部到位，经上海高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沪高验（2000）第 22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543.00	83.54
2	上海飞利通信科技实业总公司	107.00	16.46
合计		650.00	100.00

#### 4、2003 年 11 月 26 日，第二次增资

2003 年 11 月 26 日，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向公司增资 325.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975.00 万元，并相应换发了注册号为 310104101909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后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出资 54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5.70%；上海易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0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1.97%；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资 32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3.33%。增资经上海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1 月 20 日出具的沪金审验（2003）第 99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543.00	55.70
2	上海飞利通信科技实业总公司	107.00	11.00
3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325.00	33.30
合计		975.00	100.00

#### 5、2003 年 12 月 24 日，第三次增资

2003 年 12 月 24 日，上海光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溢价方式向公司增资 650.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625.00 万元，并相应换发了注册号为 310104101909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出资 54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3.42%；上海易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0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58%；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资 32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00%；上海光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6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0.00%。增资经上海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17 日出具的沪金审验（2003）第 101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543.00	33.42
2	上海飞利通信科技实业总公司	107.00	6.58
3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325.00	20.00
4	上海光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40.00
合计		<b>1,625.00</b>	<b>100.00</b>

#### 6、2006年8月17日，第二次股权转让

根据2006年8月17日股东会决议及变更后的公司章程规定，上海易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6.58%的股权以107.00万元转让给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股权转让后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出资6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40.00%；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资3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00%；上海光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资6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40.00%。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650.00	40.00
2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325.00	20.00
3	上海光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40.00
合计		<b>1,625.00</b>	<b>100.00</b>

#### 7、2008年2月19日，第四次增资

2008年2月19日，公司由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其中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增资250.00万元，上海光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资250.00万元，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增资125.00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250.00万元，并相应换发了注册号为3101041019090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转增资本后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出资9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40.00%；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资4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00%；上海光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资9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40.00%。资本公积转增资本事项经上海申洲大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8年1月2日出具的申洲大通（2008）验字第06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900.00	40.00
2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450.00	20.00
3	上海光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40.00
合计		<b>2,250.00</b>	<b>100.00</b>

8、2008年8月8日、2008年9月25日、2008年10月24日，第三次股权转让

根据2008年4月14日股东会决议，2008年8月8日及2008年9月25日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分别受让上海光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0%的股权及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0%的股权。2008年10月24日，上海光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30%股权转让给上海光通信有限公司。股权交易后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出资1,575.00万元，占注册资本70.00%；上海光通信有限公司出资675.00万元，占注册资本30.00%。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1,575.00	70.00
2	上海光通信有限公司	675.00	30.00
合计		<b>2,250.00</b>	<b>100.00</b>

9、2009年7月27日，第五次增资

2009年7月27日公司由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750.00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000.00万元，并相应换发了注册号为3101041019090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出资2,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0.00%；上海光通信有限公司出资9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30.00%。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事项经上海申洲大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9年7月8日出具的申洲大通(2009)验字第27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2,100.00	70.00
2	上海光通信有限公司	900.00	3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合计	<b>3,000.00</b>	<b>100.00</b>

#### 10、2012年9月19日，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9月19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变更后公司章程的规定，上海光通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30%股权转让给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转让后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出资3,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3,000.00	100.00
	合计	<b>3,000.00</b>	<b>100.00</b>

#### 11、2012年12月20日，第六次增资

2012年12月20日，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向公司增资3,000.00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000.00万元，并相应换发了注册号为31010400007164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此次增资后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出资6,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00%。此项增资经上海申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18日出具的申为会验字（2012）第289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6,000.00	100.00
	合计	<b>6,000.00</b>	<b>100.00</b>

#### 12、2014年12月29日，第七次增资

2014年12月29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增资扩股协议，同意大唐投资控股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大唐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宁波荻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571.39万元。其中大唐投资控股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增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大唐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增资257.14万元，占注册资本3%；宁波荻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771.42万元，占注册资本9%；宁波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942.83万元，占注册资本11%。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6,000.00	70.00
2	大唐投资控股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600.00	7.00
3	大唐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57.14	3.00
4	宁波获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1.42	9.00
5	宁波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2.83	11.00
合计		<b>8,571.39</b>	<b>100.00</b>

### 13、2016年1月13日，第一次减资

2015年9月30日，公司第3次股东会临时会议决议，同意由原股东大唐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 257.14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8,571.39 万元减至 8,314.25 万元，并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由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0413264553XL 的《营业执照》。减资事项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 72801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减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6,000.00	72.17
2	大唐投资控股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600.00	7.21
3	宁波获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1.42	9.28
4	宁波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2.83	11.34
合计		<b>8,314.25</b>	<b>100.00</b>

### 14、2016年12月23日，第五次股权转让

根据 2016 年 11 月 8 日股权转让协议及 2016 年 12 月 23 日第 6 次股东会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大唐投资控股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的 600.00 万股权转让给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转让后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出资 6,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79.38%；宁波获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771.42 万元，占注册资本 9.28%；宁波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942.83 万元，占注册资本 11.34%。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6,600.00	79.38
2	宁波荻鑫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71.42	9.28
3	宁波爱鑫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42.83	11.34
	合计	<b>8,314.25</b>	<b>100.00</b>

## (2) 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 1、2017 年 11 月 14 日，股份改制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变更后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00.00 万元，由上海迪爱斯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该企业的净资产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之前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 8,500.00 万元，共计 8,500.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改制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6,747.30	79.38
2	宁波荻鑫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88.80	9.28
3	宁波爱鑫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63.90	11.34
	合计	<b>8,500.00</b>	<b>100.00</b>

## 2、2020 年 12 月 29 日，第八次增资

2020 年 12 月 29 日，根据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增资扩股协议，同意湖北长江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青岛宏坤元贾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国新双百壹号 (杭州)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芜湖旷运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兴迪 (天津) 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爱迪 (天津) 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申迪 (天津) 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对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3,210.00 万元。其中湖北长江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出资 792.00 万元，264.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 2.00%，溢价 528.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青岛宏坤元贾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出资 3,150.00 万元，其中 1,05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注册资本 7.95%，溢价 2,1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国新双百壹号 (杭州)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出资 1,980.00 万元, 其中 66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占注册资本 5.00%, 溢价 1,32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芜湖旷运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出资 1,578.00 万元, 其中 526.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占注册资本 3.98%, 溢价 1,052.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兴迪(天津) 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拟出资 1,709.88 万元, 其中 569.96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占注册资本 4.31%, 溢价 1,139.9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爱迪(天津) 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拟出资 2,094.75 万元, 其中 698.2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占注册资本 5.29%, 溢价 1,396.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申迪(天津) 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拟出资 2,825.37 万元, 其中 941.79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占注册资本 7.13%, 溢价 1,883.5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相应换发了注册号为 00000000020210208002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实际收到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款 1,980.00 万元、芜湖旷运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投资款 1,578.00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收到湖北长江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款 792.00 万元、青岛宏坤元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款 3,150.00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实际收到兴迪(天津) 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款 1,709.88 万元、爱迪(天津) 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4.75 万元、申迪(天津) 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款 2,825.37 万元。此项增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出具的信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21139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 出资额	认缴/实缴比例 (%)
1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6,747.30	51.08
2	宁波获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8.80	5.96
3	宁波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3.90	7.30
4	湖北长江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4.00	2.00
5	青岛宏坤元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50.00	7.95
6	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0.00	5.00
7	芜湖旷运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26.00	3.98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 出资额	认缴/实缴比例 (%)
9	兴迪（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9.96	4.31
10	爱迪（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8.25	5.29
11	申迪（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1.79	7.13
合计		<b>13,210.00</b>	<b>100.00</b>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股权结构无变化。

## 二、公司概况

### （1）公司主营业务

被评估单位是一家服务于公安、应急及城运行业的通信和指挥领域的信息系统集成公司，在智慧应急指挥领域有近 30 年的行业经验，形成了由应急通信、大数据治理与分析、语义分析和指挥中枢四大模块组成的数字能力底座，公司依托数字能力底座的技术优势为客户提供自主产品开发及销售、系统集成和运维与技术服务。

### （2）主要产品及服务

#### 1、自主产品

公司依托数字能力底座的技术优势，围绕公安、应急、城运和相关企业等客户的需求进行自主产品开发及销售。自主产品包含智慧应急通信及指挥产品和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指挥产品。公司以项目的形式，向客户销售相关公司自主开发的软件、硬件和软硬件一体化产品实现收入。

#### ①智慧应急通信及指挥产品

##### A 智慧公安情指勤舆一体化合成作战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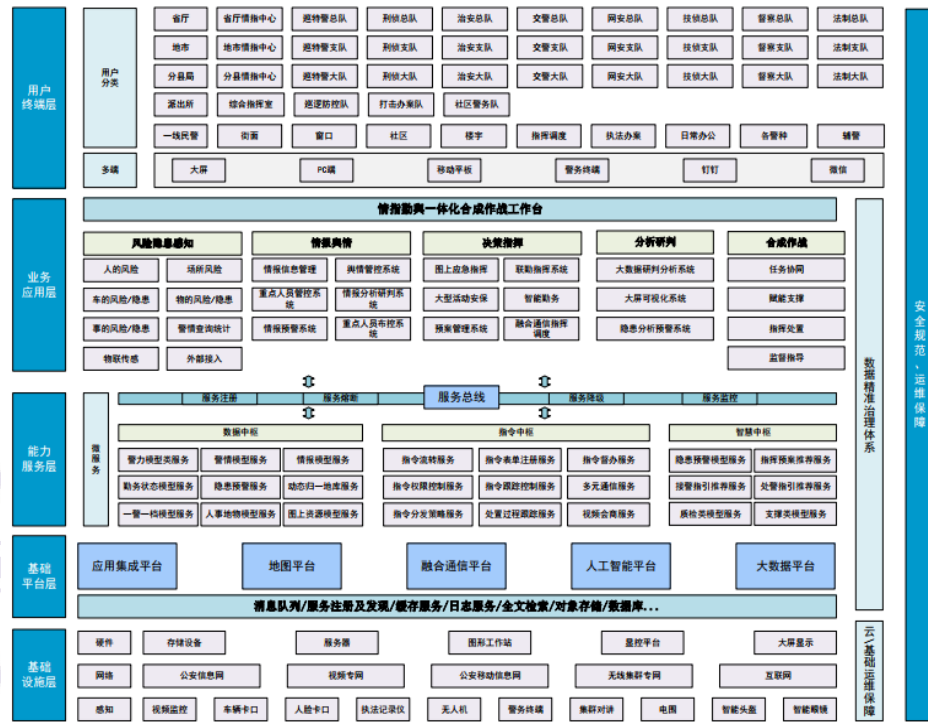
项目	内容
产品名称	智慧公安情指勤舆一体化合成作战系统
核心软件及硬件	排队调度机、ATCA 通信平台、应急通信网关、应急联动设备、融合通信平台软件、融合调度终端软件、多媒体录制软件、可视指挥调度软件
主要功能	<b>舆情管控引导功能：</b> 系统可接入广泛部署的物联网设备及人脸识别系统、车辆自动比对系统、GPS 定位系统等业务系统，实现对重点人、重点群体、重点场所、重大事件的监测；系统内置动态情报预警模型，可灵活调整分析预警模型的参数和条件，实现对重点人员、车辆轨迹的一键追踪，实时监测涉稳、涉黑、涉毒、涉赌、涉黄等相关人员的风险态势，实时感知相关社会舆情，确保舆情从信息采集、舆情发现、报送传达以及舆情信息正面引导全方位的管控，从而达到及时发现舆情、准确舆情研判、快速决策，正确引导舆情目的。



	<p><b>一张图分析研判功能：</b>系统通过对各类数据资源的采集、汇总、分析、预测和评估，在一张图上形成有价值的分析研判信息。指挥人员可根据现场需要通过系统发起即时研判提请，借助大数据搭建的常用模型和研判民警的后台支撑，完成一张图分析研判。</p> <p><b>一张图指挥功能：</b>系统可结合地图显示警情发生位置周边的视频资源、警力资源，对事件现场及其周边警力、线路、通信、交通进行管理、布防和全程监控，实现智能派警情、一键下达指令、现场警力部署等功能。</p> <p><b>合成作战功能：</b>系统打通各类通信系统与信息系统之间的壁垒，构建跨层级、跨警种、跨区域合成指挥作战系统，形成情报、研判、预警、指挥、处置、反馈、评估全流程信息互通的业务闭环。系统可以快速接入视频会议终端和多种监控平台，实现各级指挥中心、事件现场的视频监控图像的直播、共享、分发与历史视频推送，处置组内文字、语音、图片和短视频等多媒体信息的实时交互，指挥调度过程中的操作和音视频图像可全程记录留痕。系统通过合成研判、融合通信、警种协同等功能为一线民警高效处置现场、展开快侦快破快捕等工作提供有效支撑。</p>
<p>技术特点</p>	<p><b>服务上云：</b>基于警务云框架构建软件运行环境，通过“分层解耦、服务上云”的设计，实现业务前端应用的服务功能和组合编排，应用界面更加直观流畅。</p> <p><b>一体化工作台：</b>为用户提供多终端支持的前端综合应用，可支持 PC 端及移动端，并根据用户的不同角色、不同权限提供个性化的业务功能及工作界面。</p> <p><b>智能算法：</b>系统内置 6 大类 40 种警情案由自动识别模型，可根据使用者关注的重点工作、专项行动、近期突发热点自行搭建算法模型，开设新的专题或案由分类。</p>
<p>销售对象</p>	<p>各级公安部门</p>
<p>图例</p>	



架构图



## B 智慧应急综合应用指挥系统

项目	内容
产品名称	智慧应急综合应用指挥系统
核心软件及硬件	应急联动设备、接处警子软件、数据研判软件、可视化分析软件
主要功能	<p><b>智能救援力量调度功能：</b>系统精准提取多源报警要素，建立短信、微信、互联网链接等多种警情回馈方式，为报警人提供灾害位置、现场图像等信息的报送渠道，为指挥中心生成最优路径及力量投送方式。产品利用接警智能指引技术，智能识别灾害类型、灾害场所、被困人员情况、响应等级等作战要素，基于有效历史指挥调度数据，构建深度神经网络，迭代优化救援力量调度模型算法，智能生成辅助调度方案，一键快速调出救援力量，实现精准接报、精准调度。</p> <p><b>跨区域指挥调度功能：</b>产品支持协调调度全省各应急救援队伍的救援力量，组织协同联动相关政</p>



府部门进行跨区域联合统一行动，实现全省灾情实时汇聚、灾情接收、力量调度、灾情监控、态势研判分享等主要业务功能；系统可融合对接现有的应急一体化应急救援指挥系统，运用融合通信技术，实现跨区域、跨警种的多媒体、跨终端的指挥调度能力，利用 GIS、XR 等技术，对所属辖区的各种力量、资源、信息进行融合并增强可视化，实现一张图指挥、一张图调度、一张图分析、一张图态势等功能。

**应急日常值守功能：**系统针对应急部门的日常管理的需求，通过分布式分级应用，对所辖力量、特别是应急救援值守力量的业务活动进行有效管控；系统支持各类预警信息的接入发布管理、值班值守力量查看和调度、值班通讯录调取、日常信息记录、信息流转、日常和专项工作安排管理、交接班管理等业务功能，可与各级应急救援指挥业务系统的功能协同对接，规范了相关单位的值守及交接班工作流程，并能够快速完成从平时值守场景向战时救援指挥场景的转换。

**消防车辆/装备/药剂管理功能：**系统基于物联网感知技术和信息化管理技术，对各类消防车辆、装备、药剂、物资等资源进行电子化、信息化、要素化管理，对消防车辆、装备的出动、使用、报废，以及药剂、物资的领用、耗用等业务过程进行智能感知和自动报备，提供自动化、精细化、流程化管控手段和能力，实现消防车辆、装备、药剂、物资的实时勤务状态管理和信息共享，解决消防救援力量资源底数不清的棘手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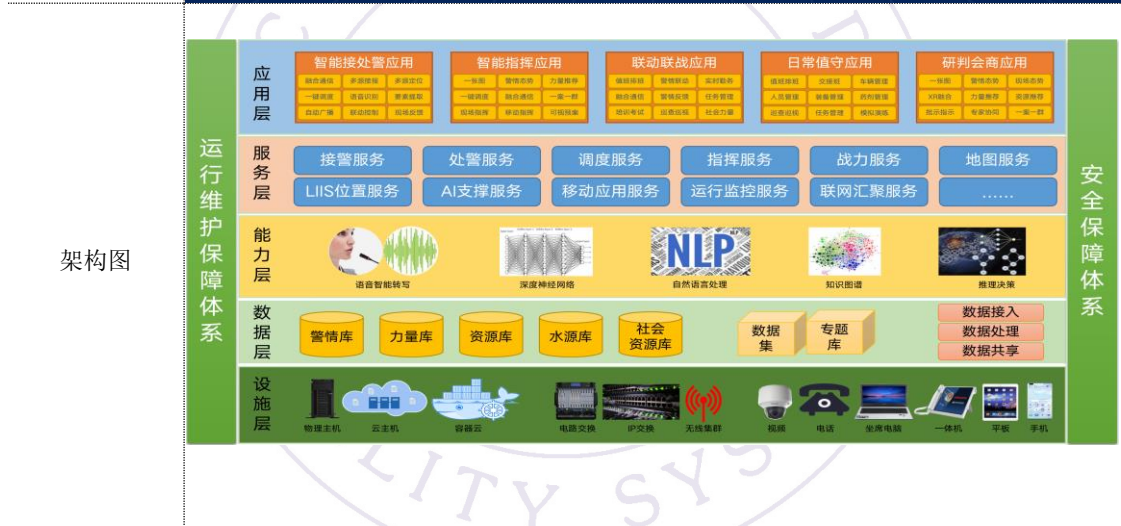
**消防重点单位预案管理：**产品利用 GIS 及移动互联网技术对消防重点单位现场信息进行采集；基于消防重点单位室内外地理空间数据和防火灭火业务需求，建立电子化、要素化、流程化的重点单位预案，汇集相关的消防机构、消防力量、消防资源、消防重点区域、进攻/撤离路线、消防知识等数据信息，平时演练并完善处置方案，战时快速帮助指挥员提供符合实际情况的救援方案，预案指挥的全过程直观可视。

**社会化救援力量管理：**产品可实现对政府专职队、企业专职队、微型消防站、民间专业救援组织等社会化救援力量的统一管理，对社会化救援力量的人员、车辆、装备、物资等信息进行专业化、信息化、一体化的综合救援力量管理；无缝对接应急智能接处警和应急智能指挥系统，实现警情数据、力量数据、指令数据的互联互通，形成有任务、有布置、有监督、有落实的应急救援协同体系。

**风险隐患双控功能：**系统构建了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双重预防机制。产品包含企业端风险辨识功能、风险分级功能、风险清单及隐患排查上报功能及政府端在线审核和现场检查功能。企业可以根据风险清单进行隐患排查，对发现的隐患进行整改并及时上报，政府端可通过“领结图”查看风险点全过程信息，对企业上报的风险信息和隐患处理情况进行审核，并在现场检查时利用移动终端的排查功能，针对企业上报的风险点对企业进行隐患排查并发现新隐患，对排查过程实时记录全程留痕。

**安全生产监测预警功能：**涵盖企业网关信息管理、监测设备管理和监测指标管理等多个功能模块。产品融合多种视频智能识别场景，当企业中由于人的不安全行为（如：员工吸烟、未戴安全帽、睡岗、离岗等）导致告警时，相关人员可以及时收到告警信息。产品运用物联网感知技术实时采集企业生产及储存装置运行状态，当液温、液压、液位、可燃气体浓度、有毒气体浓度等安全指标达到设定报警阈值时，平台能够实时自动报警并自动将预警信息（如报警装置、报警位置、设备当前运行参数、责任单位等）推送至企业责任人及政府监管人员手机终端上，相关人员可以及时进行干预和处置。

<p>技术特点</p>	<p><b>多源地址融合技术:</b> 该技术对来自于地址定位、基站定位、标志物定位、位置网定位、短信定位、移动 APP 定位等多种不同来源的报警地址信息进行智能化数据融合处理,定位最接近真实案发地的地址,为后续的科学有效处置和调度提供了保障。</p> <p><b>应急警情级别智能评估技术:</b> 在报警和警情处置全过程中,通过深度神经网络的不断自我学习,根据最新的警情信息进行智能化的应急警情级别评估,为各个层级指挥员评估警情级别提供参考。</p> <p><b>语义分析:</b> 产品的语义分析技术可智能提取灾情关键要素,根据灾情性质并结合历史数据自动匹配应急预案。</p>
<p>销售对象</p>	<p>各级应急部门、化工园区、危化企业等</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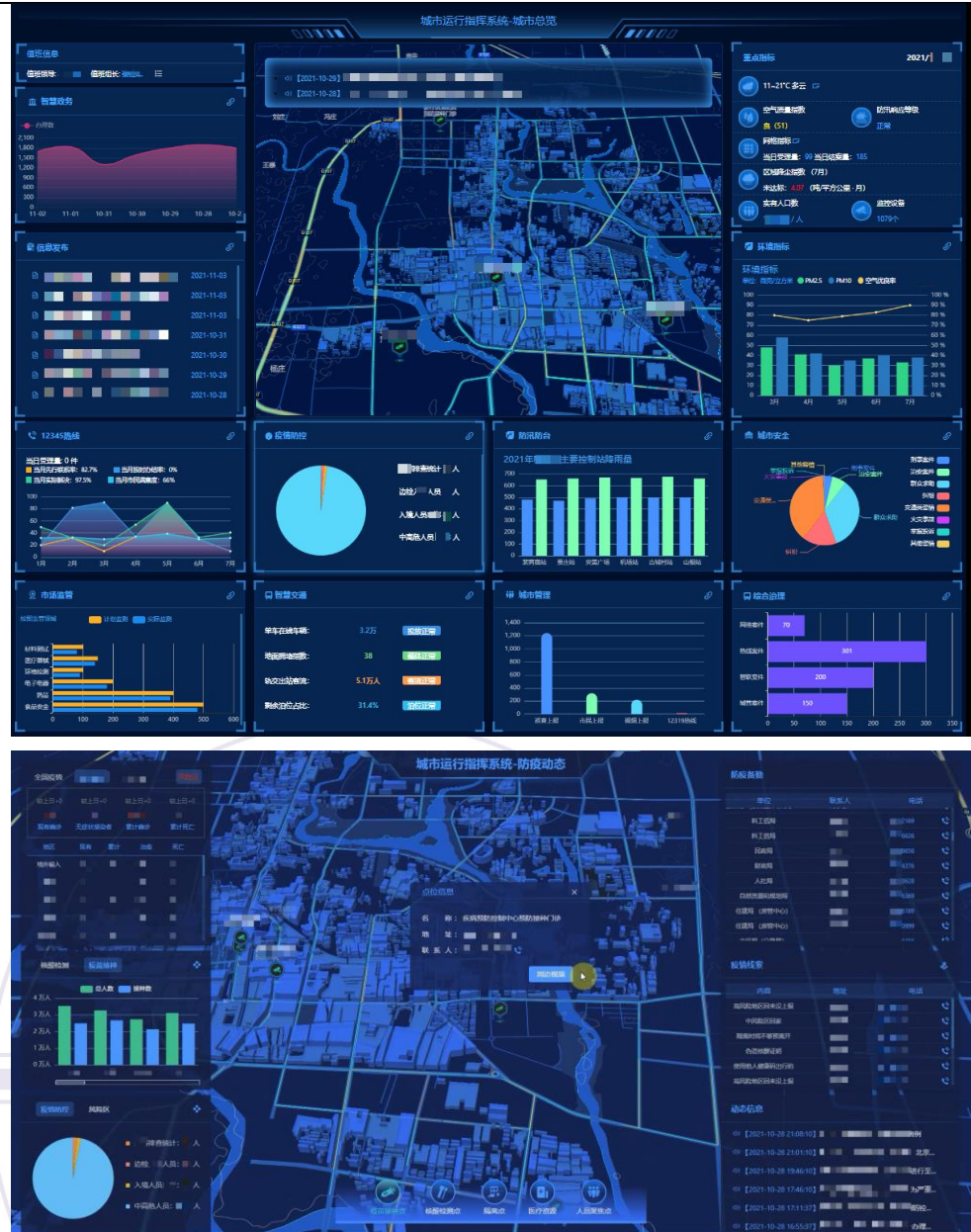
## ②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指挥产品

### A 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指挥系统

项目	内容
产品名称	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指挥系统
核心软件	数据研判软件、可视化分析软件、大客流预警软件、重大安保指挥软件
主要功能	<b>城市风险管理功能:</b> 通过对接各职能部门信息平台,汇聚城市各领域多源事件及风险信息,对相关

	<p>风险的预警发布和事件的多元接报受理进行统筹、跟踪、督导，实现对全市风险和事件的全流程监控和管理。</p> <p><b>城市运营研判功能：</b>为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提供针对性的运营分析研判专题，包括日常运营研判专题和综合态势分析专题等。日常运营研判专题着眼于城市管理部门的职能和日常监控需要，对城市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感知数据、风险事件数据、城市运营数据等进行分析研判，并进行可视化展示，以数据驱动城市治理。综合态势分析专题针对管辖区域内实时的事件态势监控、分析及指挥的需求，以事件态势一张图应用为基础，将事件相关联的时空数据，如事件进度、辖区事件态势、网格力量等多维数据形成一站式、多维度、可视化的实时事件态势专题地图，以协助指挥人员对本辖区内的的事件态势作出分析。</p> <p><b>城市协同指挥功能：</b>可实现在城市级别对必要的事项发起跨部门、跨层级的智能指挥调度，在“一张图”上汇聚各个专业指挥平台的相关业务数据和信息，围绕事件展示现场态势、力量及资源情况，对公安应急、交通、卫生等专业部门指挥中心的相关指挥业务进行协同监督，有序、有效、及时对事件进行控制和处置；可实现以事件为中心进行索引和关联，根据历史数据和智能化规则，对事件处置要点、需要调派的力量及资源进行智能建议，帮助指挥员高效指挥调度，并自动根据调度的资源力量构建专题指挥群组，在群组内可进行语音、图像、视频、等各种类型信息的实时互通，实现任务、指令、情报和执行情况等信息的全过程的实时交互。</p> <p><b>城市协同管理功能：</b>可以实现全市域运行、治理体系的协同管理综合业务应用，包括运营物资协管、城市运营数字化预案生成、城市运营活动可视化方案实现、城运指挥案例库建立等。</p>
技术特点	<p><b>语义挖掘：</b>利用自然语言处理的语义分析技术，处理各类事件数据，智能挖掘高频、趋势性的城市风险信息，增强对各类风险的精准业务指导，对城市风险进行智能预警，实现城市风险从“被动反应”向“主动防控”的转变。</p> <p><b>热点事件融合：</b>将多信源的异构事件信息汇聚后，提取群众报送、网格发现以及 AI 感知识别中的关键信息，通过时空相关性、因果相关性分析，聚合一系列表征事件信息，实现热点事件聚类融合预警，实现预警分级，提升处置效率。</p>
销售对象	政务大数据局

图例





风险管理系统

任务 10 联动单位 0  
AI识别报警 0 AI物联感知 1  
报警任务 0

请输入电话号码

匿名 09:31 我在空区的区块中看到居民楼内有疑...  
匿名 09:31 五环路（新龙地站附近）黄浦区...  
匿名 09:31 经核实登记的证件号轻换了，重复...  
匿名 09:31 磁悬浮山腰道清理往山下街道方向...

多源播报 待接

←工单详情

事件: 郑新路子产路口附近(2021090710302567)

联系人信息 报警时间: 2021-09-24 09:13:19

联系人	王**	来电号码		联系方式	13512357896
-----	-----	------	--	------	-------------

工单信息 (20210907103025675022)

受理渠道	AI物联感知	来电类别	求助	办理类型	转办
问题分类	求助	专项分类	求助	紧急程度	1
投诉对象		涉及单位	城运中心	需要回复	是

标题 市民反映: 位于新郑市双... 事发地址 郑新路子产路口附近 事件标签

问题描述 2021年09月15日08时20分42秒,问题描述郑新路子产路口附近区域积水严重,对道路交通造成影响,交警部门已对周边道路实施了临时管控措施,现在闸门已关闭,周边道路积水正在排,目前城运、水务部门及其它单位正在紧急商讨处置方案。

处理结果 已处置

处置进度

09-07 18:31 转办已收到 [城运中心] 处置员 [yanshi02] 派发工单给 [城运中心]

09-07 18:31 转办已收到

09-08 11:12 转办办结 [城运中心] 处置员 [yanshi02] 派发工单给 [水利局] 处置意见 [请及时处理]

返回 工单修改 工单关闭 再处置 导出

日常管理系统

今日任务进度

已回电 5 未空收 3 总共 11 已答复 3

回复量趋势 七天 半月 一月 半年

工单类型 七天 半月 一月 半年

交通	人社	咨询	求助	投诉	举报	建议	其他
----	----	----	----	----	----	----	----

←工单详情

事件: 路口附近(202109240101071E)

联系人信息 报警时间: 2021-09-24

联系人	匿名	来电号码		联系方式	13512357896
-----	----	------	--	------	-------------

工单信息 (202109240)

受理渠道	辅助受理	来电类别	求助	办理类型	转办
问题分类	人社	专项分类	工伤鉴定	紧急程度	1
投诉对象		涉及单位	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	需要回复	是

标题 市民反映: 位于... 事发地址 路口附近 事件标签

问题描述

处理结果

处置进度

09:01  
09:19

返回 处置回复 请求协助 事件接管



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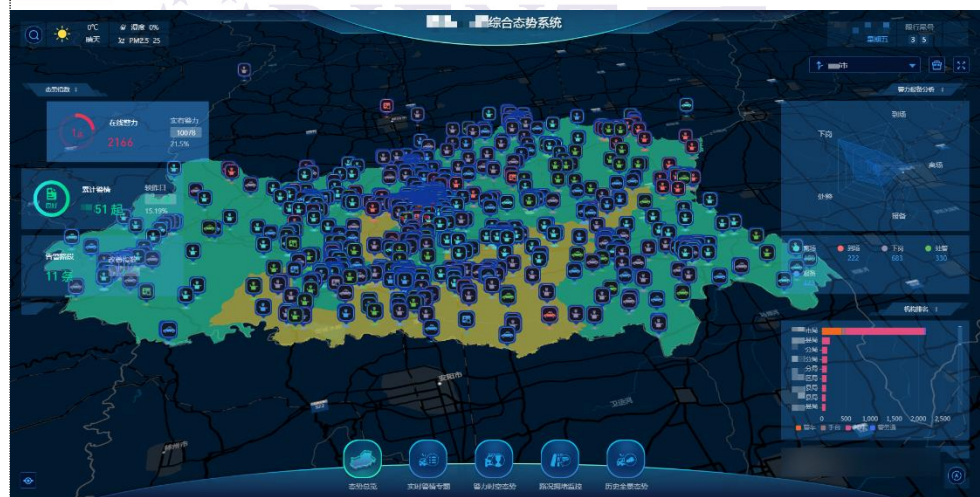
## B 智慧交管情指勤督一体化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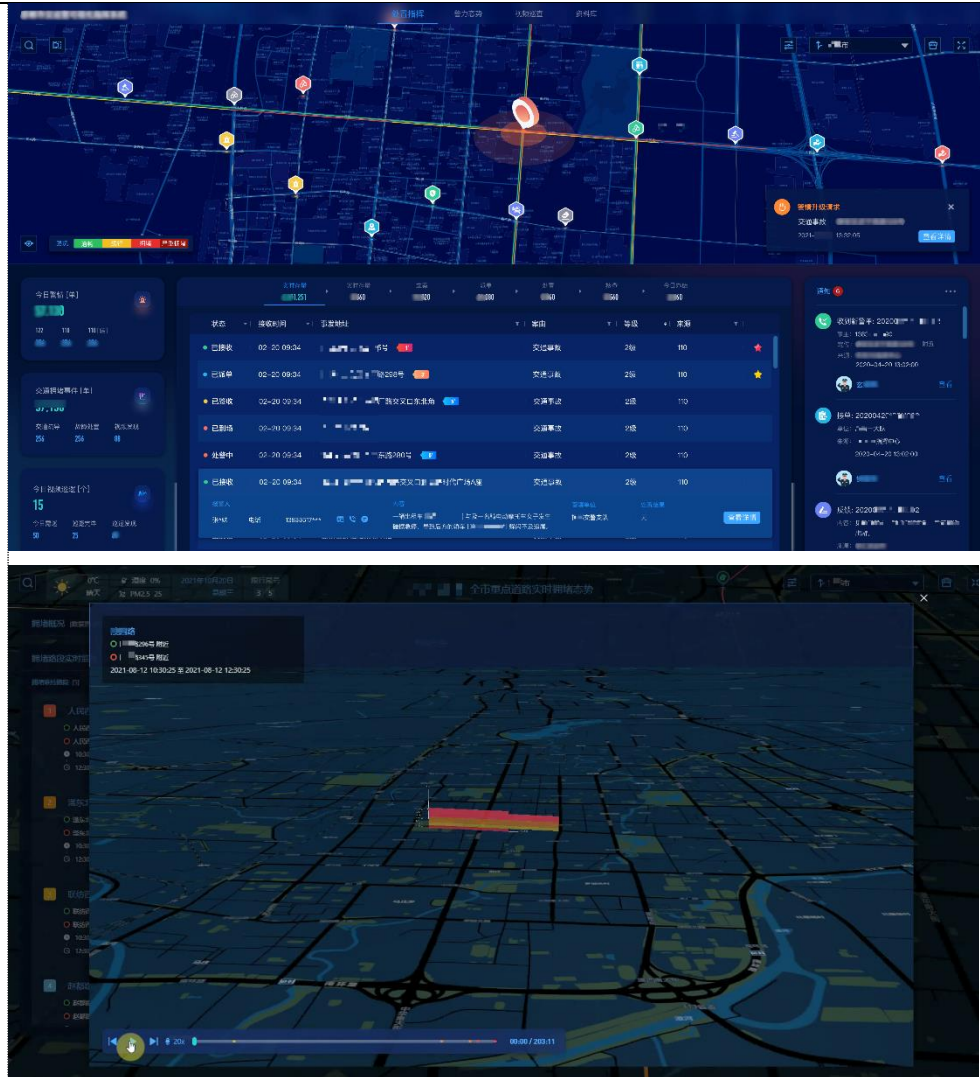
项目	内容



产品名称	智慧交管情指勤督一体化系统
产品概述	<p>产品围绕“交通大数据+交管指挥”理念，赋能“情、指、勤、督”新型警务实战，依托智能交通大脑实现城市交通态势的精细感知、精确指挥及精准治理，促进城市交通预警从被动到主动、堵情疏导从粗放到精细、指挥处置由低效到高效的转变。</p> <p>产品以交管指挥为中心，以情报研判、指挥调度、勤务管理、效能督导为驱动，推动“人车路企”交管情报融合，形成“统一指挥、上下联动、一体运作、精准高效”的指挥体系。</p>
主要功能	<p><b>全息预警功能：</b>指挥系统汇聚各类交通事件要素，通过时空信息融合分析，精准定位每一个事件现场，为指挥处置提供全面及时的预警报送、信息分级分类，并为指挥中心掌握当前全市交通事件动态及交通运行态势提供支撑。</p> <p><b>可视指挥功能：</b>指挥中心通过系统获取警情信息、情报信息、警力资源、出警轨迹及处警现场图像等可视要素，并借助融合通信技术直接指挥路面单兵、铁骑和警车，实现事故警情快速处置、日常/恶劣天气警力部署、重大事项交通管控等全市交管指挥工作的可视化。指挥平台将警情、情报、勤务指令通过融合通信以文字、图片、语音、短视频等形式，实时推送到路面交警的移动警务终端，为交警提供预警、拦截、支援和处警的智能化信息支撑。</p> <p><b>动态勤务功能：</b>指挥中心通过系统汇聚的交通运行态势、警情态势、天气预警信息等，统筹全市警力勤务工作，并根据突发事件进行警力资源动态调整，交警依据平台下达的实时指令及时调整，实现全市交管勤务的机动性和灵活性。</p>
技术特点	<p><b>交通事件融合：</b>对多源事件信息（122 报警信息、视频 AI 告警、互联网路况拥堵告警、信号灯故障告警、卡口布控告警、重点车辆监管预警）的时空要素进行计算，分析多源事件在时空上的聚类相关性，精准发现交通事件现场，同时结合人车企情报进行关联研判，精确定义警情等级，为交通路面指挥提供事件预警优先级决策。</p>
销售对象	各级交管部门等

图例





### C 低轨卫星地面运控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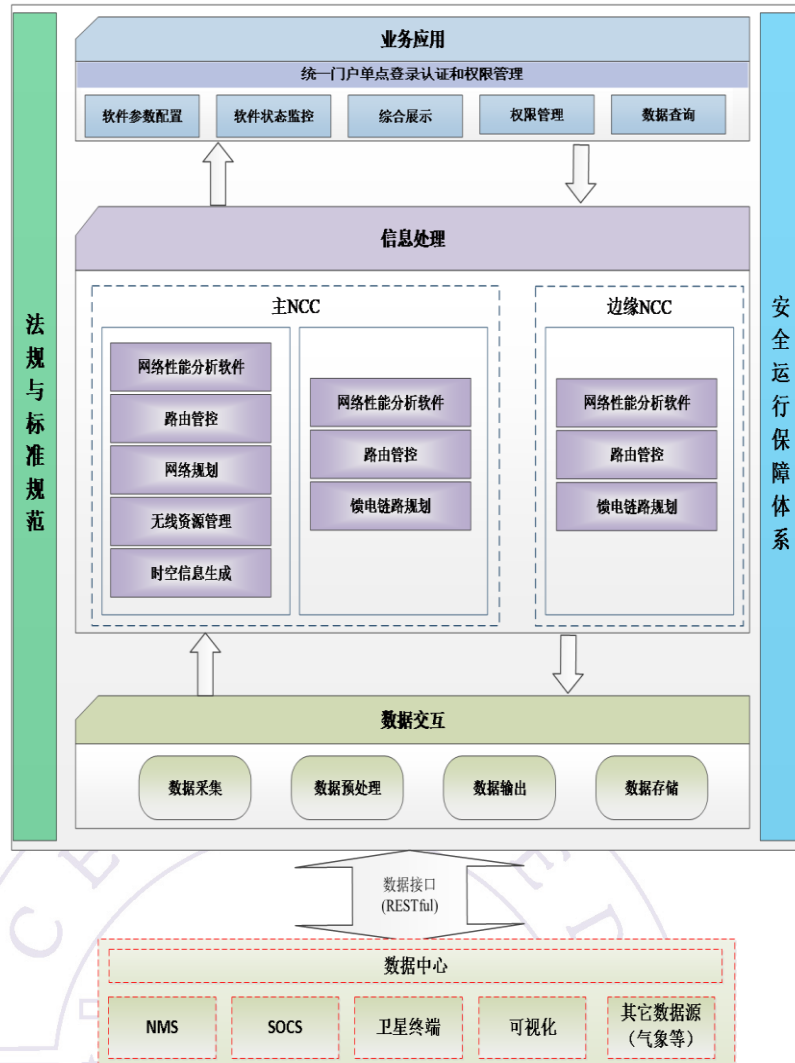
项目	内容
产品名称	低轨卫星地面运控系统
产品概述	产品充分利用大数据、融合通信等先进技术，为低轨卫星地面运控中心网络控制与管理提供可视化、一体化、智能化的业务运行支撑。
主要功能	<p><b>网络控制功能：</b>具备星座管理、无线资源调度、网元配置和查询、数据管理和配置、信息统计等功能，可通过浏览拓扑视图实施展示，对网元各层次性能监测对象进行监测；</p> <p><b>融合通信功能：</b>具备测运控中心内部及中心与信关站等站点间的融合处理功能、语音通信功能、视频通信功能和设备管理功能；</p> <p><b>可视化功能：</b>实现测运控中心大屏展示，支持测运控图表展示、转存与查询，具备 2D/3D 效果展示、数据综合汇聚、卫星详情及实时遥测数据展示、星座总体态势显示、卫星运行数据模拟展示等功能。</p>

技术特点	<p><b>基于卫星大数据的治理和挖掘技术:</b>搭建适用于卫星业务特点的大数据分布式集群平台,可构建包括数据接入、数据处理、数据治理的完整数据服务体系,满足卫星海量数据管理和复杂算法分析的需求,用分布式搜索引擎技术,根据不同的业务需要,快速响应,检索查询出统计结果。依托大数据存储、计算技术和大数据挖掘算法,从海量星地通信数据中挖掘出有价值的信息。</p> <p><b>网络控制核心算法群及任务规划:</b>实现对包括网络性能分析、可用资源参数配置调度、时间同步、轨道长时间预报、长期历书生成、路由控制参数生成等算法的封装和配置;通过灵活选定算法或算法序列组合,完成各算法参数配置,调用执行算法或设置定时运行算法任务等一系列操作。</p>
销售对象	卫星运营商、集成商

图例



架构图



## D 智慧人防指挥管理系统

项目	内容
产品名称	智慧人防指挥管理系统
产品概述	智慧人防指挥管理系统各类通信手段（光缆、有线、VSat 卫星、短波、超短波、天通 1 号、4G/5G 专网、北斗短信等），以 BIM、IOT、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为支撑，致力于人防平战结合场景下的情报收集处理、警报统控管理、工程状态管控、平战业务转换、重要经济目标防护、人口疏散、人员掩蔽引导、城市交通管制、空袭后果消除等人防特定指挥活动的有效实施，使人防指挥中心能够通过语音、视频、图形展示等方式及时有效获取战场环境情况、灾害发生情况、救援力量状况、抢险救灾进程等各类精准情报，并在辅助决策系统支持下，完成对下级指挥中心、本级指挥车、人防专业队、人防志愿者队伍等相关人力资源及人防低空预警雷达、警报控制终端、重要经济目标引偏诱爆防护设备、人防工程三防设备等相关装备资源的最优指挥控制，全面提升城市防护的智能化水平。
主要功能	<b>资源共享与一键连通功能：</b> 可实现指挥大厅一中心三部门（指挥控制中心、情报信息部、政治工作部、综合保障部）所有席位终端共享各类通信资源，在任意指挥席位点击图上任意被指挥对象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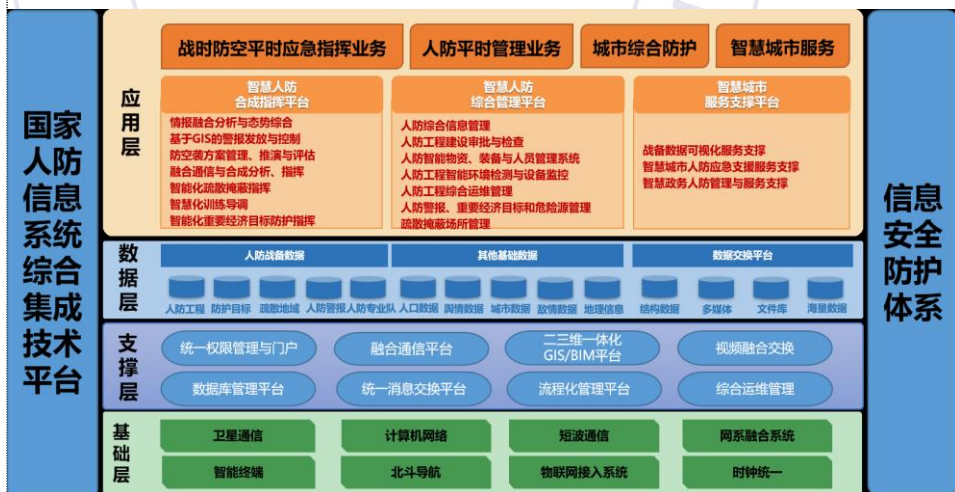


	<p>以最优通信路径与其建立连接，实现语音、图像与视频信息同步传递。</p> <p><b>分组管理功能：</b>对被指挥对象进行分组，进行局部区域人防资源的协同指挥，组内可实现语音与视频等信息的共享。</p> <p><b>决策支持系统功能：</b>借助大数据技术，为应用方提供应急救援决策支持，为指挥员快速决策提供图形化技术支撑。例如：以 BIM 方式展示人防工程和重要经济目标，以动态热力图展示人口疏散与人员掩蔽过程以及人防工程实时可容纳人数，以地图上的不同颜色展示污染辐射区受灾状况，以柱状图方式展示人力资源情况，以时间轴方式显示人防行动方案规划等。</p> <p><b>防空袭方案自动生成与动态更新：</b>以国家人防办发布的方案模板为基础，结合通过大数据手段收集的相关数据，自动生成防空袭方案。防空袭方案的文本、表格、流程图、态势图等所有组成方案的相关内容可基于人防实时数据变化自动更新。</p>
技术特点	<p><b>多通信手段融合：</b>基于 sip 协议在不同网络间实现融合通信，形成电话排队、视频监控、视频会议、无线集群、执法记录系统、无人机视频系统、卫星网、短波网、超短波网等跨网无缝对接能力，支持 PC、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触摸式调度台、大屏等多种终端形态。</p>
销售对象	各级人防部门及街道武装部

图例



架构图





## 2、系统集成

公司依托行业经验优势、自身数字能力底座的技术优势和自主产品的开发优势承接系统集成业务，为公安、应急、城运等政府和相关企业客户提供集咨询规划、软硬件产品集成和项目实施为一体的系统集成解决方案。

公司提供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客户的应用需求为出发点，合理设计系统集成方案，综合应用各种信息技术，通过软件系统定制、硬件平台搭建等，利用集成管控类技术完成集成方案设计、设备安装配置、系统联调测试等工作，将各个分离的软硬件设备连接成为一个完整、可靠、经济有效的整体，使之能彼此协同工作，完成信息系统平台构建，满足客户使用需求。

## 3、运维与技术服务

鉴于应急领域事件的突发性，事件处理的时效性，公司设立 400 服务台为全国各地客户提供 24 小时电话服务，第一时间解决客户的服务需求。400 服务台负责受理客户的报修和咨询后将信息录入系统、将工作任务指派给业务受理部门并对其完成情况进行跟踪，遇到重大紧急突发事件时，确保公司的专业团队能够及时响应并为客户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公司会每季度对 400 客服专员进行考核，以保证其服务态度与质量。此外，基于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会为客户提供数据迁移、系统对接等技术服务。公司通过运维期间的持续服务，切实提升客户信息化应用能力和保障能力，同时也增强了公司自身信息化服务水平和客户粘性。



### (3) 公司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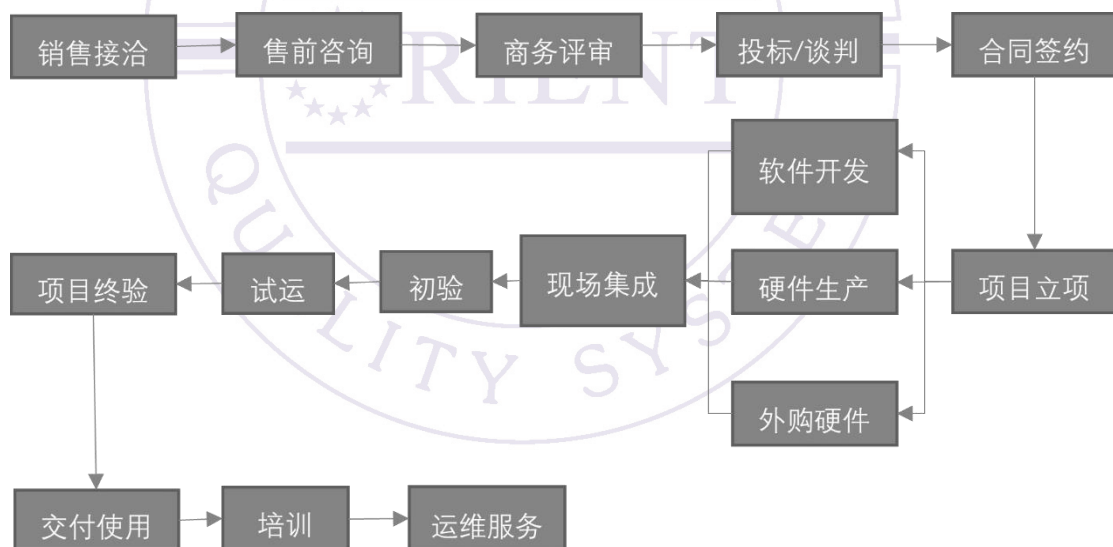
#### 1、盈利模式

被评估单位的盈利模式为：（1）公司通过业务理解力、核心技术、产品、服务和品牌的优势能力，获取更多的客户和项目；（2）通过不断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和本地化技术服务，不断提高客户粘度和满意度；（3）通过提升平台化、产品化、组件化程度和人员效率，提高复用度降低成本，提升平均毛利率和总体利润；（4）通过为更多的客户服务特别是为业务专家客户服务，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团队能力，以及品牌价值。

#### 2、销售、生产和服务模式

被评估单位以项目的形式，向客户销售相关公司自主开发的软件、硬件和软硬件一体化产品和相关领域的系统集成整体解决方案实现收入。根据客户需求的不同，服务内容涉及外购、自产及客户现有软硬件设备，并串联各个子系统，实现各种异构系统的互联互通。在售前阶段，销售的主要流程包括销售接洽、售前咨询、商务评审、投标/谈判和合同签约。在售中阶段，项目实施的流程主要包括项目立项、软件开发、硬件生产、外购硬件、现场集成联调测试、初验、试运行、项目终验、交付使用等环节。在售后阶段，公司主要提供培训和运维服务等。

公司销售、生产和服务模式流程图如下图所示：



#### (1) 硬件生产模式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智慧应急通信及指挥产品中核心硬件为自主研发的电信级融合通信设备和应急智能联动设备。

电信级融合通信设备和应急智能联动设备为公司自主研发，包括产品设计、元器件采购、设备组装、嵌入式软件烧写、调测、烤机、质检等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外协按照公司产品技术方案及标准进行配套生产。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外协厂商选择标准，与质量体系完善、内部控制严格的外协厂商进行合作，并定期对外协厂商进行评价。同时，公司制定了《外包过程控制规定》和《外购外协产品检验细则》，明确了质量、研发、采购、生产等部门在外协质量控制方面的职责，以对外协产品进行严格的技术监督和质量控制。

### （2）软件开发模式

被评估单位的行业软件产品的开发过程遵循 ISO9001:2005 质量管理标准与 CMMI5 软件成熟能力认证标准，按照相关的技术标准，进行开发、测试与应用以保证产品的标准化、规范化。公司长期耕耘公安等应急平台领域，行业软件的开发主要以标准化产品为主，按行业进行划分，针对软件产品所属领域由一个或多个部门组建智慧公安行业线、智慧应急行业线、智慧交通行业线、智慧城运行行业线、智慧人防行业线、海外应急行业线等不同的行业线，负责产品的开发实施工作。除标准化产品外，公司可根据客户的特定合同需求，进行定制化开发。

公司总师室负责接收立项申请，并在在预审通过后组织立项评审，其中产品研发类项目通常邀请经营班子、市场部门、研发部门、总师室及相关业务和技术领域专家进行评审；科研申报类项目通常邀请总工程师、综合管理部、总师室、相关业务和技术领域专家及相关研发部门进行评审；合同定制类项目通常由运控中心召集合同开发和履行相关部门召开项目交底会。

项目完成立项后，公司根据项目需求从一个或多个研发部门或项目履行部抽调人员组成项目组，负责编制开发计划并依照项目计划负责实施。公司测试部和质量部负责项目的测试和质量管理活动。

整个项目管理过程主要包括项目立项、项目策划、需求管理、项目监督和控制、风险管理和结项。项目研发过程主要包括需求开发、系统设计编码、测试、评审、项目实施与验收。

### （3）系统集成实施模式

被评估单位系统集成的实施通常在公司和项目现场两个地点进行。前期的方案设

计工作主要在公司内部进行，公司根据合同订单的约定事项，对客户进行功能性需求分析，选择合适的系统架构，设计具体的项目方案。在项目现场，公司将采购的硬件、软件和自产的自主产品送至客户现场并完成安装工作。在一段时间的调试、测试和客户培训后，公司的系统集成工作实施完成。

被评估单位系统集成业务主要是针对客户在 IT 基础设施方面的建设或改造需求，通过外购软硬件设备、集成方案设计、设备安装配置、系统联调测试等环节，建成一个可正常运行的 IT 信息化系统。系统集成项目的实施前准备工作主要在公司办公场所完成，具体实施工作则在客户项目现场进行。系统集成由项目履行部主导实施。

#### （4）销售和服务模式

被评估单位采用直销模式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公司为公安、应急、城市运营等政府部门和相关企业客户提供自主产品开发及销售、系统集成和运维与技术服务。在合同签署后，公司确定项目经理并组建项目实施团队，编制深化设计方案并落实项目实施计划。项目经理全面负责项目管理工作，根据项目进度计划派驻项目人员，项目实施团队根据实施方案推进软件定制化开发、设备安装调试、系统集成、项目验收等工作。在项目开发建设完成后，一般由公司为客户提供运维服务。

对于政府和事业单位类终端客户，公司主要通过参与客户组织的公开招投标、邀请招标或竞争性谈判等政府采购方式取得业务合同。公司还通过参与承做基础网络运营商、安防公司等客户分包项目的形式，为政府和事业单位类终端客户提供服务。应急管理信息化或智慧城市信息系统均涉及前端感知设备采集信息数据，需通过网络链路进行接入、传输，因此公安、应急、交通、城运中心等客户的信息系统存在新建或扩容需求时，会将项目整体建设委托给基础网络运营商或安防企业。基础网络运营商或安防企业一般会将应急平台或城市运营管理平台业务委托给以发行人为代表的专业服务商实施。

对于企业类客户，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包括邀请入围合格供应商名录）、竞争性谈判、商业谈判等多种方式取得业务合同。

对于海外类终端客户，公司主要通过与华为、央企等客户合作联合投标的方式参与海外国家的平安城市建设项目。华为、央企等公司在中标海外国家的平安城市项目后，会将智慧应急通信及指挥平台分包给以发行人为代表的专业服务提供商，公司直

接向合同相对方就合同履行情况负责。

### 3、采购模式

被评估单位制定了一系列的供应商评审制度，经过质量部门的审查后，编制了合格供应商名录，同时制定了合格供应商评价体系，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考核评审，重点关注供应商制造能力、品质管控能力、价格浮动情况、供货周期及后续服务能力，并在实际工作中，根据不同的途径不断发掘优秀的新供应商，持续优化供应商队伍，保证公司采购软硬件和服务的质量。

在采购工作过程中，优先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进行选取供应商，如遇名录中供应商无法满足采购要求，则对新的供应商进行严格的供应商资格预审、能力考查、合同评审等工作，针对大额采购任务采用招标比选的方式确定供应商，从供应商的价格、能力、质量、服务等多方面进行内部专家论证、评分后，择优选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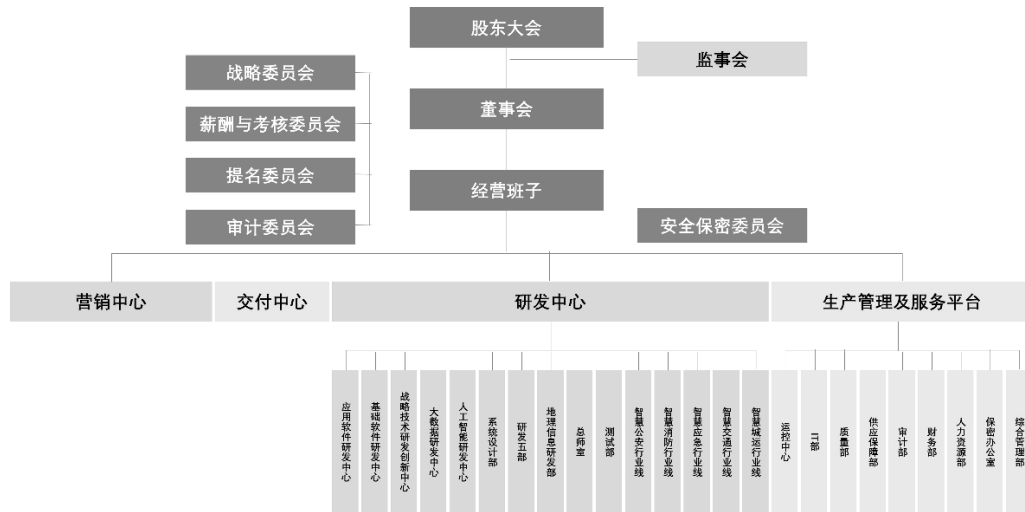
公司设供应保障部，根据合同订单及项目实施的需要，实行按需采购的模式。采购的内容主要包括硬件、软件采购和劳务采购。此外，公司日常经营中需要采购台式机、笔记本、服务器、办公设备、办公用品等。

对于硬件采购，由供应保障部在收到相关部门的采购申请单后，综合对比供应商的产品价格、产品质量、售后服务、付款周期等方面后择优选取合格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供应商根据合同发货，公司自产硬件涉及原材料及半成品通常发货到公司仓库，由生产部负责质量验收并入库；其余与项目相关的外购产品，如显示大屏、通信设备、摄像采集设备等，通常直接发货到项目现场，由项目经理负责质量验收。

对于语音转写、云平台、图形化报表软件等应用程序的采购，通常由项目履行部会同研发部门共同提出所需软件及厂商，供应保障部负责具体价格洽谈及采购事宜。

#### （4）组织结构图

被评估单位的管理框架中设置市场、管理、质量、供应链等多个职能部门，具体组织架构如下：



### (5) 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对外股权投资共 1 家，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上海迪爱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	500.00	100.00

上海迪爱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系由被评估单位于 2017 年设立，主要经营业务范围包括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等，与母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一致。

### (6)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1) 截止评估基准日，公司资产合计为 80,527.66 万元，负债合计为 50,003.81 万元，股东权益为 30,523.86 万元。公司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财务状况如下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76,599.90	90,770.68	80,527.66
负债	55,586.07	56,843.42	50,003.81
净资产	21,013.83	33,927.26	30,523.86

项 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44,242.79	50,938.95	12,172.47
营业利润	2,817.20	5,499.97	-2,006.73
净利润	2,973.05	5,783.43	-1,936.21

### (2) 合并报表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合并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75,992.68	89,590.44	78,338.99
负债	55,542.04	55,946.05	49,037.15
净资产	20,450.65	33,644.39	29,301.84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20,450.65	33,644.39	29,301.84

项 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44,296.22	51,799.66	12,176.01
营业利润	3,138.95	5,779.67	-2,945.88
净利润	3,299.14	6,063.75	-2,875.37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299.14	6,063.75	-2,875.37

上述数据，摘自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

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通过复审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031003173，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为 15%，有效期为三年。

被评估单位子公司上海迪爱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通过审核，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931000907，自 2019 年开始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 税率的税收优惠，有效期为三年。2022 年已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增值税率为 13%、9%、6%，城建税、教育附加费、地方教育附加费分别为流转税额的 7%、3%、2%。

#### （四）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一为本次股权交易收购方，委托人二为被评估单位控股股东。

#### （五）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委托人、相关管理及监管单位，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其他任何第三方均不能由于得到本资产评估报告而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合法使用人。

## 二、评估目的

根据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董事会（临时）决议，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本次评估目的是反映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对象与拟实施的经济行为一致。

###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全部资产及全部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负债等。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全部资产合计账面价值805,276,648.04元，负债合计账面价值500,038,058.44元，股东权益305,238,589.60元。合并口径下总资产783,389,888.68元，负债490,371,534.81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93,018,353.87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合计293,018,353.87元。委托评估范围与拟实施的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评估范围一致。

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业经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信会师报字[2022]第ZG216392号。审计机构发表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 （三）委估资产的主要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委估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资产，其中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等，具体情况如下：

#### 1.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等组成。

#### 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系被评估单位对上海迪爱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上海迪爱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	5,000.00	100.00

### 3. 固定资产—设备类

根据评估申报资料，被评估单位拥有的固定资产—设备类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电子设备。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备主要包括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运输设备为红旗牌 CA7185 轿车、别克商务车、丰田柯斯达牌客车、大众迈特威商务车、本田艾力绅商务车(J0028)、本田艾力绅商务车(F6823)及奥迪 A6 轿车等 7 辆车，目前处于正常使用状态。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包括显示器、电脑、办公家具、服务器、冰箱、录像机、一体柜等设备，共计 1923 类，账面原值 18,622,390.73 元，账面净值 6,381,205.62 元，目前处于正常使用中。

### 4.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类

根据评估申报资料，被评估单位在济南、重庆、南京共有 4 处外购房产，主要用于当地分公司作为办公场地，被评估单位申报的房产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房产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房产面积 (m <sup>2</sup> )	账面原值(元)
1	鲁(2020)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61526 号	济南办事处办公用商品房	109.84	3,131,670.00
2	苏(2020)宁秦不动产权第 0021607 号	南京办事处办公用商品房	131.83	3,615,945.55
3	渝(2018)两江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985452 号	重庆办事处办公用商品房	230.89	3,250,658.56
4	渝(2018)两江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985275 号	重庆办事处办公用商品房	138.66	1,913,107.53

经核查产证权属信息，上述房产权利人均均为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5.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系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企业使用权资产为租赁的 10 项办公经营场所。

### 6. 无形资产—其他

本次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主要为账面未记录的商标、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

截止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账面未记录反映的无形资产 201 项，包括商标 2 项、专利 38 项、软件著作权 150 项及域名 1 项。此外，被评估单位子公司持有软件著作权 41 项。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 (1) 注册商标

被评估单位持有的注册商标明细如下：

序号	注册证号	核定服务项目类别	名称	有效期
1	5567730	9 类 科学仪器	迪爱斯	2009-11-07 至 2029-11-06
2	5567730	9 类 科学仪器	DS	2008-12-14 至 2028-12-13

## (2) 专利技术

被评估单位持有的18项已获授权专利明细如下：

序号	专利号	名称	专利类别	申请日期
1	CN202122935446.1	一种出动时间智能管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21-11-26
2	CN201910837465.5	训练方法及装置、去雨方法、终端设备、存储介质	发明专利	2019-09-05
3	CN201910340945.0	特征属性的权重计算方法及装置、终端设备	发明专利	2019-04-26
4	CN201910125043.5	基于可变量量和结构风险最小的区域人数预测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19-02-19
5	CN201811355805.2	一种无线网络视频的发送码率调整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18-11-14
6	CN201710481380.9	一种视频质量评价装置	发明专利	2017-06-22
7	CN201710166996.7	区域人员数量的预测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7-03-20
8	CN201621364661.3	一种语音工号播报系统	实用新型	2016-12-13
9	CN201510685180.6	一种热词分析统计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21
10	CN201520470709.8	用于消防应急响应的控制终端	实用新型	2015-07-02
11	CN201520443564.2	一种 WIFI 探测识别设备及 WIFI 探测识别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6-25
12	CN201510357935.X	一种面向 WIFI 探测识别的数据处理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5-06-25
13	CN201510358147.2	一种 WIFI 探测识别设备、系统以及 WIFI 探测识别方法	发明专利	2015-06-25
14	CN201210576615.X	一种智能数据采集和控制终端及带有其的物联网系统	发明专利	2012-12-26
15	CN201230483817.0	录音仪	外观设计	2012-10-11
16	CN201210384734.5	一种分布式语音分离录音系统	发明专利	2012-10-11
17	CN201110383543.2	一种综合数字录音系统	发明专利	2011-11-25
18	CN201010166363.4	基于动态信息的智能交通调度指挥及信息服务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10-04-29

企业持有的30项处于实质审查状态的专利明细如下：

序号	专利号	名称	类别	申请日期
1	2016111443002	一种语音工号播报系统	发明	2016-12-13
2	2019103409484	消防车辆调派方案的筛选方法及系统、终端设备	发明	2019-04-26
3	2019111551142	一种神经网络模型的卷积运算优化方法和装置	发明	2019-11-22
4	2019111558781	一种神经网络模型的压缩方法和装置	发明	2019-11-22



序号	专利号	名称	类别	申请日期
5	2020104426973	一种文本分类方法及装置、可读存储介质	发明	2020-05-22
6	2020109375450	口语化要素识别方法及装置、警情分析系统	发明	2020-09-08
7	202010933888X	文本分类方法及装置、警情分析系统	发明	2020-09-08
8	2020110510218	一种数据处理方法及装置、可读存储介质	发明	2020-09-29
9	2020110510326	一种文本类别的增量学习方法及装置、可读存储介质	发明	2020-09-29
10	ZL2020114020487	利用 IP 网络的语音通信方法、交换机、IP 终端及系统	发明	2020-12-04
11	2020114066175	一种网络带宽利用率的测量方法及装置、系统	发明	2020-12-04
12	2020114827015	一种消防微站智能终端及其业务处理方法、存储介质	发明	2020-12-16
13	2020115008478	一种预案处置方法、系统、计算机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0-12-17
14	2020115185773	一种警情位置定位方法、系统、计算机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0-12-20
15	2021100114178	一种基于路侧单元地图分幅方法、系统、设备和存储介质	发明	2021-01-06
16	2021101182558	一种堵控规划方法及装置、围捕系统	发明	2021-01-28
17	2021101197712	一种辅助警情处理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1-01-28
18	2021108948680	一种热点事件识别方法和系统	发明	2021-08-05
19	2021112832314	视频码率自适应传输调整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1-11-02
20	2021112168446	数字线路远程用户连接系统、方法及远程坐席部署系统	发明	2021-10-19
21	2021114138854	一种疏散现场的撤离管理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1-11-26
22	2021114341497	权重计算方法及装置、消防车辆调派的推荐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1-11-30
23	2021114853813	Vo-LTE 音视频排队调度机坐席线路选择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1-12-03
24	2021114932410	一种 WEBGIS 兼容系统、方法、装置和存储介质	发明	2021-12-09
25	2021115126303	定性距离描述的定量预测方法与装置、可读存储介质	发明	2021-12-13
26	2021115552404	一种接警信息预案处理方法、系统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1-12-18
27	2021115665385	一种基于警情信息的异常词组检测方法、系统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1-12-21
28	2021115743172	多维度细粒度分级分类管理系统及方法、数据访问方法	发明	2021-12-22
29	2021116176507	一种应用程序的开发方法和装置	发明	2021-12-28
30	2022100126023	一种警情位置推理方法、系统、计算机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2-01-07

### (3) 软件著作权

企业拥有的软件著作权明细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全称	获证日期
1	2004SR11018	DS31 110/119/122 三台合一接处警系统 V1.0	2004-11-15
2	2004SR00488	DS207 主叫用户信息拦截系统 V1.0	2004-01-16
3	2005SR15236	DS21CTI 中间件软件 V2.0	2005-12-16
4	2005SR00377	DS32 三台合一地理信息系统 V1.0	2005-01-11
5	2005SR11970	DS33 城市应急联动系统 V1.0	2005-10-10
6	2006SR16164	DS34 DS 非话务统一接入平台软件 V1.0	2006-11-22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全称	获证日期
7	2006SR17902	DS35 DS 非应急企业呼叫中心软件 V1.0	2006-12-26
8	2007SR18161	DS110 公安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5.0	2007-11-19
9	2007SR18162	DS119 消防通信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2.0	2007-11-19
10	2007SR02721	DS110/119/122 三台合一接处警系统应用软件 V2.0	2007-02-13
11	2008SR25937	DS 公共安全应急信息平台软件 V1.0	2008-10-20
12	2008SR12665	DS 社会安全事件预测预警软件 V1.0	2008-07-04
13	2008SR11760	DS 社会安全事件预警信息发布软件 V1.0	2008-06-23
14	2009SR045928	DS 警情数据上报软件 V1.0	2009-10-14
15	2009SR045859	DS 综合数字录音软件 V1.0	2009-10-14
16	2010SR048701	DS 电话用户资料传送软件 V1.0	2010-09-15
17	2010SR031347	DS 基于动态信息的智能交通调度指挥软件 V1.0	2010-06-26
18	2010SR067740	DS 基于多维传感技术的协同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0-12-13
19	2010SR063175	DS 计算机辅助调度软件 V1.0	2010-11-25
20	2010SR055364	DS 省级公安指挥调度平台软件 V1.0	2010-10-21
21	2010SR067784	DS 视频感知系统软件 V1.0	2010-12-13
22	2010SR048719	DS 综合警用地理信息平台软件 V1.0	2010-09-15
23	2011SR081305	DS300K 交换控制平台软件 V1.0	2011-11-10
24	2011SR021595	DS350 控制平台软件 V1.0	2011-04-19
25	2011SR021599	DSJ2EE 通用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1.0	2011-04-19
26	2011SR023610	DS 警情分析与智能决策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1-04-27
27	2011SR021596	DS 可视化指挥调度系统应用软件 V3.0	2011-04-19
28	2011SR081304	DS 应急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1-11-10
29	2011SR007274	DS 运维管理监控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1-02-16
30	2012SR054998	DS21CTI 中间件软件 V3.0	2012-06-26
31	2012SR128018	DS300K 交换控制平台软件 V2.0	2012-12-19
32	2012SR054993	DS 风险隐患监测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2-06-26
33	2012SR131882	DS 公安 12110 短信报警软件 V3.0	2012-12-22
34	2012SR127616	DS 警情研判与智能分析系统应用软件 V2.3	2012-12-19
35	2012SR116831	DS 警用实战勤务指挥平台软件 V1.0	2012-11-30
36	2012SR127667	DS 警用一体化网上作战平台软件 V1.0	2012-12-19
37	2012SR131806	DS 全文检索系统应用软件 V2.3	2012-12-22
38	2012SR131211	DS 三台合一科所队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2.12.22
39	2012SR096068	DS 数据挖掘分析及综合研判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2-10-13
40	2012SR127662	DS 四色预警系统应用软件 V2.3	2012-12-19
41	2012SR055055	DS 消防通信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3.0	2012-06-26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全称	获证日期
42	2012SR000770	DS 消防指挥调度技能考核软件 V1.0	2012-01-05
43	2012SR021358	DS 消防智能联动控制软件 V1.0	2012-03-20
44	2012SR055604	DS “一打一送” 主叫信息传送软件 V1.0	2019-06-27
45	2012SR116901	DS 综合监控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2-11-30
46	2013SR137233	DS 彩信收发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3-12-03
47	2013SR137101	DS 多媒体调度软件 V1.0	2013-12-03
48	2013SR019737	DS 多媒体感知分析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3-03-04
49	2013SR137050	DS 警情热点分析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3-12-03
50	2013SR137451	DS 警用可视化动态推演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3-12-03
51	2013SR026149	DS 物联网智能设备监控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3-03-20
52	2013SR140649	DS 消防协同指挥调度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3-12-07
53	2013SR140965	DS 信息发布及内容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3-12-07
54	2013SR140958	DS 一体化灭火救援指挥系统 GPS 车辆动态管理应用软件 V1.0	2013-12-07
55	2013SR137021	DS 一体化灭火救援指挥系统案发地址智能定位应用软件 V1.0	2013-12-03
56	2013SR137240	DS 一体化灭火救援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3-12-03
57	2013SR137053	DS 移动智能处警终端应用软件 V1.0	2013-12-03
58	2014SR175085	(与所联合申请) 互联网不良视频分析平台软件 V1.0	2014-11-18
59	2014SR175438	(与所联合申请) -互联网多媒体内容安全智能预警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4-11-18
60	2014SR109022	DS NET 应用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1.0	2014-07-30
61	2014SR080069	DS 城市综合管理大联动信息平台软件 V1.0	2014-06-18
62	2014SR207277	DS 三台合一接处警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4.0	2014-12-23
63	2014SR195169	DS 消防灭火救援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5.0	2014-12-15
64	2014SR200705	DS 消防智能联动控制软件 V3.0	2014-12-18
65	2015SR191491	DS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智能环境监控预警平台软件 V1.0	2015-10-08
66	2015SR080020	DS 实时数据交换平台应用软件 V1.0	2015-05-12
67	2015SR057647	DS 数字化消防车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5-03-31
68	2015SR004345	DS 消防灭火救援地理信息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5-01-08
69	2015SR004342	DS 智能运维管理软件 V1.0	2015-01-08
70	2015SR004254	DS 综合警用地理信息系统应用软件 V2.0	2015-01-08
71	2016SR069206	DS 警务微信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6-04-06
72	2016SR003561	DS 面向消防业务的大数据全文检索软件 V1.0	2016-01-06
73	2016SR003013	DS 面向消防业务的大数据挖掘分析软件 V1.0	2016-01-06
74	2016SR003006	DS 智能移车服务软件 V1.0	2016-01-06
75	2016SR003389	DS 自动语音回访软件 V1.0	2016-01-06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全称	获证日期
76	2016SR182854	DS 可视化关联挖掘分析应用软件 V1.0	2016-07-15
77	2016SR182223	DS 软交换控制平台应用软件 V1.0	2016-07-15
78	2016SR182398	DS 多媒体综合指挥调度软件 V1.0	2016-07-15
79	2017SR347354	DS 城市客流聚集风险监控系統应用软件 V1.0	2017-07-06
80	2017SR631532	DS 应急指挥调度系統应用软件 V1.0	2017-11-17
81	2017SR636674	DS 交警一体化指挥平台软件 V1.0	2017-11-20
82	2017SR630192	DS_COC 合成指挥系統应用软件 V1.0	2017-11-16
83	2017SR725005	DS 视频调度 chrome 插件软件 V1.0	2017-12-25
84	2017SR724997	DS 视频调度 IE 插件软件 V1.0	2017-12-25
85	2017SR724976	DS 勤务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1.5	2017-12-25
86	2018SR897892	DS 安全运营数据分析展示平台软件 V1.0	2018-11-09
87	2018SR897676	DS 设备设施远程集中监测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8-11-09
88	2018SR1063470	DS 重大安保指挥系統应用软件 V1.0	2018-12-24
89	2018SR1062479	DS 消防应急指挥平台软件 V1.0	2018-12-24
90	2019SR0888645	DS 公安警情大数据应用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9-08-27
91	2019SR0888635	DS 公安警情数据质量检测系統应用软件 V1.0	2019-08-27
92	2019SR1024448	DS 警力时空态势系統应用软件 V1.0	2019-10-10
93	2019SR0838028	DS ICP Console 融合通讯调度台软件 V2.0	2019-08-13
94	2019SR0929063	DS 互联网+接处警警务平台软件 V1.0	2019-09-06
95	2019SR0838517	DS 警情时空态势系統应用软件 V3.0	2019-08-13
96	2019SR0840179	DS 盘查核录系統应用软件 V1.0	2019-08-13
97	2019SR0864552	DS 数字预案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3.4	2019-08-13
98	2019SR0838802	DS 消防实战指挥系統应用软件 V1.0	2019-08-13
99	2019SR0838900	DS 政法委可视化指挥系統应用软件 V1.0	2019-08-13
100	2019SR0929073	DS 智能接处警系統应用软件 V1.0	2019-09-06
101	2019SR0838890	DS 公安图上指挥系統应用软件 V1.0	2019-08-13
102	2019SR0888828	DS Oracle 数据库三机集群监控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9-08-13
103	2019SR1060827	DS300S 软交换排队调度系統应用软件 V1.0	2019-10-18
104	2019SR1211553	DS 110 接处警-智能感知研判系統 V1.0	2019-11-26
105	2019SR1266828	DS 基于人工智能的语义分析平台 V1.0	2019-12-03
106	2020SR0164557	DS 交通综合执法监督与评议考核系統 V1.0	2020-02-21
107	2020SR0164553	DS 交通综合执法装备管理系统 V1.0	2020-02-21
108	2020SR0164558	DS 交通执法人员综合管理系统 V1.0	2020-02-21
109	2020SR0164560	DS 交通移动执法综合管理系统 V1.0	2020-02-21
110	2020SR0164555	DS 交通综合执法协同办案系統 V1.0	2020-02-21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全称	获证日期
111	2020SR1182945	DS 大屏幕展示分析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0-09-29
112	2020SR1183438	DS 情指一体化合成指挥平台软件 V1.0	2020.09.29
113	2020SR1187220	DS 智慧城市运营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0-09-29
114	2020SR1187224	DS 警卫防控指挥平台应用软件 V1.0	2020-09-29
115	2020SR1187228	DS 智慧实时勤务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0-09-29
116	2020SR1187233	DS 智慧消防社区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0-09-29
117	2020SR1187356	DS 一体化通信指挥平台软件 V1.0	2020-09-29
118	2020SR1270800	DS 应用集成平台系统应用软件 V2.4	2020-12-25
119	2021SR0375919	DS 警情实体标注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1-03-11
120	2021SR0376114	DS 可视化决策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1-03-11
121	2021SR0418892	DS 公安警情数据质量检测系统应用软件 V2.0	2021-03-18
122	2021SR1387825	DS 4G 执法记录仪互通网关应用软件 V1.0	2021-09-16
123	2021SR1387753	DS 视频会议接入网关应用软件 V1.0	2021-09-16
124	2021SR1387740	DS 智慧城市运行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1-09-16
125	2021SR1384611	DS 消防基础数据管理平台应用软件 V1.0	2021-09-16
126	2021SR2034242	DS 智能接处警系统应用软件 V3.2	2021-12-09
127	2022SR0249031	DS 数据接入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2-02-18
128	2022SR0249011	DS300K 语音分离网关应用软件 V1.0	2022-02-18
129	2022SR0275665	DSRecord 数字录音系统软件 V1.5	2022-02-24
130	2022SR0248980	DS 多媒体调度系统软件 V1.1	2022-02-18
131	2022SR0248981	DS 三台合一科所队系统应用软件 V1.3	2022-02-18
132	2022SR0248979	DS 公安图上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1.3	2022-02-18
133	2022SR0249041	DS 消防重点单位预案应用软件 V1.0	2022-02-18
134	2022SR0249042	DS 反诈中心预警平台系统应用软件 V1.1	2022-02-18
135	2022SR0249017	DS 联动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1.3	2022-02-18
136	2022SR0249030	DS 低洼地区排查及撤离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2-02-18
137	2022SR0249029	DS 公共安全领域知识图谱应用软件 V1.0	2022-02-18
138	2022SR0249028	DS 数据处理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2-02-18
139	2022SR0249021	DS 智慧消防接处警应用软件 V4.0	2022-02-18
140	2022SR0249020	DS 智慧防汛指挥系统软件 V1.0	2022-02-18
141	2022SR0248990	DS 安保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2-02-18
142	2022SR0255668	DSICP 融合通信平台 V1.0	2022-02-21
143	2022SR0255667	警务综合防控平台 V1.0.0	2022-02-21
144	2022SR0255717	预方案态势推演系统 V1.0	2022-02-21
145	2022SR0255718	智慧公路车路协同云控平台 V1.0	2022-02-21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全称	获证日期
146	2022SR0255726	消防智能接处警系统应用软件 V3.0	2022-02-21
147	2022SR0255688	消防智能图上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2.0	2022-02-21
148	2022SR0350587	DS 多源事件接报受理平台软件 V1.0	2022-03-16
149	2022SR0347003	DS 社会消防力量调度平台软件 V1.0	2022-03-15
150	2022SR0344597	VOLTE 视频报警网关软件 V1.0	2022-03-14

被评估单位下属长期股权投资单位-上海迪爱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软件著作权明细如下:

序号	软件全称	登记号	获证日期
1	2019SR0973292	DS110 公安指挥系统 V4.1	2019-09-19
2	2019SR0973300	DS119 消防通信指挥系统 V1.0	2019-09-19
3	2018SR1090596	DS 应急预案辅助决策平台软件 V1.0	2018-12-29
4	2021SR0481718	DS 移动用户报警定位软件 V1.0	2021-03-31
5	2018SR1090601	DS 城市日常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8-12-29
6	2019SR0973314	DS 接处警回访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9-09-19
7	2019SR0973283	DS 接处警考评软件 V1.0	2019-09-19
8	2018SR1091662	DS 应急资源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8-12-29
9	2018SR933675	DS 接处警质量管理体系应用软件 V1.0	2018-11-22
10	2018SR933550	DS 警力管理系统软件 V1.7	2018-11-22
11	2018SR791130	DS 预案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3.2	2018-09-29
12	2018SR791245	DS 接处警考评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8-09-29
13	2019SR1027118	DS 派出所综合实战指挥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9-10-10
14	2019SR1027631	DS 警务考评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19-10-10
15	2019SR1023659	DS 警力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1.8	2019-10-10
16	2021SR0107823	DS 勤务考核管理系统应用软件 V1.0	2021-01-20
17	2021SR2042147	DS 动态勤务任务系统应用软件 V1.13	2021-12-10
18	2021SR2225388	多媒体教室控制系统 V1.0	2021-12-30
19	2021SR2231350	多渠道流媒体整合展示平台 V1.0	2021-12-31
20	2021SR2231351	互动式数据处理分析研判平台 V1.0	2021-12-31
21	2021SR2225386	互动数据显示软件 V2.0	2021-12-30
22	2021SR2225385	可配置数据展示平台 V1.0	2021-12-30
23	2021SR2225387	城市 GIS 控制系统 V1.0	2021-12-30



序号	软件全称	登记号	获证日期
24	2021SR2225389	智能研判分析系统 V1.0	2021-12-30
25	2021SR2225390	重大应急安保系统 V1.0	2021-12-30
26	2021SR2224379	DS 校园一键报警软件 V1.0	2021-12-30
27	2021SR2226609	DS 消防车载终端软件 V1.0	2021-12-30
28	2021SR2224605	DS 巡控勤务系统软件 V1.0	2021-12-30
29	2022SR0269214	大屏幕虚拟电子白板系统 V1.0	2022-02-23
30	2022SR0269259	DS 大数据智能分析展示平台 V1.0	2022-02-23
31	2022SR0269258	企业生产仿真平台 V1.0	2022-02-23
32	2022SR0269257	DS 大屏幕分布式控制软件 V1.0	2022-02-23
33	2022SR0269256	DS 高分可视化大屏展示平台软件 V1.0	2022-02-23
34	2022SR0269255	DS 企业管理软件 V1.0	2022-02-23
35	2022SR0269213	DS 数据治理分析软件 V1.0	2022-02-23
36	2022SR0269212	DS 智慧运维平台软件 V1.0	2022-02-23
37	2022SR0269211	虚拟现实可视化电子沙盘平台 V1.0	2022-02-23
38	2022SR0269262	指挥调度一体化平台 V1.0	2022-02-23
39	2022SR0269261	指挥调度应急平台 V1.0	2022-02-23
40	2022SR0269260	智能办公平台 V1.0	2022-02-23
41	2022SR0305702	DS 跨平台视频云控制系统平台 V1.0	2022-03-03

#### (4) 域名

企业拥有的域名如下：

序号	审核日期	网站名称	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1	2018-03-29	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dscomm.com.cn	沪 ICP 备 05011022 号-1

#### (四)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除上述账面未反映的专利、软件著作权、注册商标及域名外，被评估单位未申报的其他表外资产。

#### (五)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资产评估报告无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情况。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次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公平交易”是指在没有特定或特殊关系的当事人之间的交易，即假设在互无关系且独立行事的当事人之间的交易。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

评估基准日是在综合考虑经济行为实施的需要、会计期末资料提供的便利，以及评估基准日前后利率和汇率的变化情况，由委托人协商后确定。

##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情况具体如下：

### （一）经济行为依据

1.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董事会（临时）决议》；
3. 《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
4.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
4.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6号发布，财政部令第97号修改）；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6.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根据2019年3月2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

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

7.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令第32号）；
8.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91号）；
9. 《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的通知》（国资办发[1992]36号）；
10.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号）；
11.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12. 《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证监会、财政部令第36号）；
13.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号）；
14.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 64号）；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16. 国务院关于废止《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和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91号）；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依据2011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65号修订）；
18.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第[2016]36号）；
19.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20.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08年12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三次修订);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10年2月26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24.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09号）及《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7号、159号）；

25. 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

###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8.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9.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0.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1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1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四）资产权属依据

1. 专利权证书或申请通知书；
2. 著作权（版权）证书；
3. 商标注册证书；
4. 机动车行驶证；
5. 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记账凭证；
6. 固定资产台账、记账账册等；
7. 对外投资权属证明文件；
8. 其他资产权属证明资料。

## （五）评估取价依据

1. 被评估单位及其管理层提供的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账册与凭证以及资产评估申报表；
2. 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3. 被评估单位主要产品目前及未来年度市场预测相关资料；
4. 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入、成本和费用预测表；
5. 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在手合同、订单及目标客户信息资料；
6. 同花顺iFind资讯系统有关金融数据及资本市场信息资料；
7. 资产评估师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 （六）其他参考资料

1. 被评估单位及其管理层提供的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账册与凭证以及资产评估申报表；
2. 《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2011年版)；
3. 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资料；
4.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技术统计资料；
5. 其他相关参考资料。

## 七、评估方法

### （一）评估方法概述

依据《资产评估基本准则》，确定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收益法，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市场法，具有评估数据直接选取于市场，评估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可能存在并非每项资产和负债都可以被充分识别并单独评估价值的情形。

##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被评估单位为项目集成行业，具有研发能力、客户资源、经营资质等众多无形资产难以逐一识别和量化反映价值的特征，故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不能全面合理地反映企业的内在价值。

收益法是从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果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被评估单位具备了应用收益法评估的前提条件：未来可持续经营、未来收益期限可以预计、股东权益与企业经营收益之间存在稳定的关系、未来经营收益可以预测量化、与企业预期收益相关的风险报酬能被估算计量。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适用市场法的前提条件是存在一个发育成熟、公平活跃的公开市场，且市场数据比较充分，在公开市场上有可比的交易案例。目前与被评估单位同一行业，产品类型、业务结构、经营模式相类似的上市公司数量较多，能够获取较多的公开信息，而且，本次评估目的即为股权收购提供市场价值参考，本次适合采用市场法评估。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确定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

## （三）收益法介绍

### 1. 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DCF）是收益法常用的方法，即通过估算企业未来预期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将预期现金流量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

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由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恰当选择现金流折现模型。

## 2. 基本思路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经营业务特点以及评估尽职调查情况，本次评估的基本思路是以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的会计报表为基础：首先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方法（DCF），估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再加上基准日的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的价值，扣减付息债务后，得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同时，经了解被评估单位下属全资子公司与母公司主营业务一致，相关经营决策、销售计划等由母公司统一制定及管理，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整体构成一个业务集团，且两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相同，因此本次采用合并收益法进行评估。

## 3. 评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实际情况，本次现金流量折现法（DCF）具体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基本公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其中：

(1)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2)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明确预测期期间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 + 明确预测期之后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之和 P，即

$$P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 * (1+g)}{(r-g) * (1+r)^n}$$

式中：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自由现金流量数额；

$n$ -明确的预测期期间,指从评估基准日至企业达到相对稳定经营状况的时间；

$g$ -明确的预测期后，预计未来收益每年增长率；

$r$ -所选取的折现率。

## 4. 评估步骤

(1) 确定预期收益额。结合被评估单位的人力资源、技术水平、资本结构、经营状况、历史业绩、发展趋势，以及宏观经济因素、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对委托人

或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进行必要的分析复核、判断和调整，在此基础上合理确定评估假设，形成未来预期收益额。

(2) 确定未来收益期限。在对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和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协议与章程约定、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分析了解后，未来收益期限确定为无限期。同时在对被评估单位产品或者服务的剩余经济寿命以及替代产品或者服务的研发情况、收入结构、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企业进入稳定期的因素，本项目明确的预测期期间  $n$  选择为 5.5 年，且明确的预测期后  $F_i$  数额不变，即  $g$  取值为零。

(3) 确定折现率。按照折现率需与预期收益额保持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即股权期望报酬率和经所得税调整后的债权期望报酬率的加权平均值，计算公式为：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其中：

$R_d$ ：债权期望报酬率；

$R_e$ ：股权期望报酬率；

$W_d$ ：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W_e$ ：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 ：为公司有效的所得税税率。

股权期望报酬率采用资本资产定价修正模型（CAPM）来确定，计算公式为：

$$R_e = R_f + \beta_e \times MRP + \varepsilon$$

式中： $R_f$ ：无风险利率；

$MRP$ ：市场风险溢价；

$\varepsilon$ ：特定风险报酬率；

$\beta_e$ ：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t \times \left( 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beta_t$ 为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D$  根据公司预测期有息负债确定， $E$  为基准日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

估值。

(3.1) 无风险利率 $R_f$ 的确定：根据国内外的行业研究结果，并结合中评协发布的《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的要求，本次无风险利率选择最新的十年期中国国债收益率均值计算。数据来源为中评协网上发布的、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中国国债收益率曲线》。

国债收益率曲线是用来描述各个期限国债与相应利率水平的曲线。中国国债收益率曲线是以在中国大陆发行的人民币国债市场利率为基础编制的曲线。

考虑到十年期国债收益每个工作日都有发布，为了避免短期市场情绪波动对取值的影响，结合本公司的技术规范，按照最新一个完整季度的均值计算，每季度更新一次，本次基准日取值为 2.78%。

(3.2) 市场风险溢价 (MRP, 即 $R_m - R_f$ ) 的计算：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市场风险溢价通常可以利用市场的历史风险溢价数据进行测算。我们利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的历史风险溢价数据计算得到市场风险溢价。

$R_m$ 的计算：根据中国证券市场指数计算收益率。

指数选择：根据中评协发布的《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同时考虑到沪深 300 全收益指数因为修正了样本股分红派息因而比沪深 300 指数在计算收益率时相对更为准确，我们选用了沪深 300 全收益指数计算收益率。基期指数为 1000 点，时间为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时间跨度：计算时间段为 2005 年 1 月截至基准日前一年年末。

数据频率：周。考虑到中国的资本市场存续至今为 30 年左右，指数波动较大，如果简单按照周收盘指数计算，则会导致收益率波动较大而无参考意义。我们按照周收盘价之前交易日 200 周均值计算（不足 200 周的按照自指数发布周开始计算均值）获得年化收益率。

年化收益率平均方法：我们计算分析了算数和几何两种平均年化收益率，最终选取几何平均年化收益率。

$R_f$ 的计算：无风险利率采用同期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来源同前）。和指数收益率对应，采用当年完整年度的均值计算。





市场风险溢价（ $MRP, R_m - R_f$ ）的计算：

我们通过上述计算得出了各年度的中国市场风险溢价基础数据。考虑到当前我国经济正在从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增速逐渐趋缓，因此我们采用最近 5 年均值计算 MRP 数值，如下：

期间	社会平均收益率	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MRP, $R_m - R_f$
均值			6.88%
2021 年	9.95%	3.03%	6.92%
2020 年	9.90%	2.94%	6.96%
2019 年	9.87%	3.18%	6.69%
2018 年	10.48%	3.62%	6.86%
2017 年	10.53%	3.58%	6.95%

即目前中国市场风险溢价约为 6.88%。

（3.3）贝塔值（ $\beta$  系数）的确定：该系数是衡量委估企业相对于资本市场整体回报的风险溢价程度，也用来衡量个别股票受包括股市价格变动在内的整个经济环境影响程度的指标。由于委估企业目前为非上市公司，一般情况下难以直接对其测算出该系数指标值，故本次通过选定与委估企业处于同行业的可比上市公司于基准日的  $\beta$  系数（即  $\beta_t$ ）指标平均值作为参照。

综合考虑可比上市公司与被评估企业在业务类型、企业规模、盈利能力、成长性、行业竞争力、企业发展阶段等多方面的可比性，最终选择 7 家可比上市公司。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的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提供商，我们在其金融数据终端查询到该 7 家可比上市公司加权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平均  $\beta_t = 0.852$ 。

$\beta$  系数数值选择标准如下：

标的指数选择：沪深 300

计算周期：日

时间范围：4 年

收益率计算方法：对数收益率

剔除财务杠杆：按照市场价值比

D 根据公司预测期有息负债确定，E 为基准日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

最后得到评估对象权益资本预期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beta_e$  为 0.852。

（3.4）特定风险报酬率  $\epsilon$  的确定：我们在综合考虑委估企业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

公司在企业规模、经营风险、管理能力、财务风险等方面所形成的优劣势方面的差异后，依据评估人员的专业经验判断确定。我们经过分析判断最终确定特定风险报酬率  $\epsilon$  为 3.0%。

(3.5) 债权期望报酬率  $R_d$  的确定：考虑到企业实际贷款利率评和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处于合理的范围，因此本次选取被评估企业的实际债务利率。

(3.6) 资本结构的确定：我们分析了委估企业所处发展阶段、未来年度的融资安排、与可比公司在融资能力和融资成本等方面的差异、资本结构是否稳定等各项因素，本次确定采用委估企业自身资本结构。

(4) 确定溢余性资产价值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评估净值。根据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的会计报表为基础，分析确定溢余性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范围，并采用适合的评估方法确定其评估价值。

溢余性资产是指与本次盈利预测中企业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盈利预测中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主要包括溢余现金、闲置不用的资产等。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本次盈利预测中企业正常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包括不产生收益，或是能产生收益但是未纳入本次收益预测范围的资产及相关负债。主要包括其他应收中项目垫付费、呆滞及历史遗留存货、参股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已经在房租支出中考虑的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停用的无形资产、其他应付款利息费用、递延所得税负债等。

(5) 确定付息债务价值。根据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的会计报表为基础，分析确定付息债务范围主要为短期借款，本次采用成本法评估其价值。

#### (四) 市场法介绍

##### 1. 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



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 2. 计算公式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被评估单位相关指标×可比企业相应的价值比率×修正系数

本次根据所获取的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情况，具体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

## 3. 评估步骤

(1) 确定可比参照企业。

在适当的交易市场中，分析与被评估单位属于同一行业或是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的，从事相同或相类似业务、交易类型一致、时间跨度接近的交易实例或已上市公司案例作为备选可比企业。在关注可比企业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后，对备选可比企业进行适用性筛选，最终选择适当数量的与被评估单位可比的参照企业。

(2) 对被评估单位和可比参照企业的差异进行必要的调整。

利用从公开、合法渠道获得的可比参照企业经营业务和财务各项信息，与被评估单位的实际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并做必要的差异调整。

(3) 选择确定价值比率。

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如市盈率(P/E比率)、市净率(P/B比率)、市销率(P/S比率)等权益比率，或企业价值比率(EV/EBITDA)等。本次评估在比较分析各价值比率与被评估单位市场价值的相关性后，选取了市盈率(P/E比率)价值比率和市销率(EV/S比例)价值比率。在选择过程中充分考虑了下述因素：选择的价值比率有利于合理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计算价值比率的数据口径及计算方式一致；应用价值比率时尽可能对可比参照企业和被评估单位间的差异进行合理调整。

(4) 估算企业价值。

在调整并计算可比参照企业的价值比率后，结合被评估单位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并通过对被评估单位的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评估后，得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5) 确定评估结论。

本次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评估时，由于可比公司为上市公司、被评估单位为非上市公司，本次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时考虑了缺乏流动性折扣因素，即在考虑缺乏流动性折扣前的市场价值的基础上，扣除了缺乏流动性折扣，得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我们根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以及国家资产评估的相关原则和规定，实施了本项目的评估程序。整个评估程序主要分为以下四个阶段进行：

### (一) 评估准备阶段

1. 接受本项目委托后，即与委托人就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基准日和评估对象范围等问题进行了解并协商一致，订立业务委托合同，并编制本项目的资产评估计划。

2. 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指导并协助企业进行委估资产的申报工作，以及准备资产评估所需的各项文件和资料。

### (二) 现场评估阶段

根据本次项目整体时间安排，现场评估调查工作阶段是2022年8月上旬至9月下旬。经选择本次评估适用的评估方法后，主要进行了以下现场评估程序：

1. 对企业申报的评估范围内资产和相关资料进行核查验证：

(1) 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相关内部制度、经营状况、资产使用状态等情况；

(2) 对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内容进行核实，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或补充；

(3) 根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内容，对实物类资产进行现场勘察和抽查盘点；

(4) 查阅收集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权属资料进行查验，核实资产权属情况。统计瑕疵资产情况，请被评估单位核实并确认这些资产权属是否属于企业、是否存在产权纠纷；

(5)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分析拟定各类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

(6) 对设备、房屋建筑物类资产，了解管理制度和实际执行情况，以及相应的维护、改建、扩建情况，查阅并收集相关技术资料、合同文件、决算资料、竣工验收资料。

对通用设备，主要通过市场调研和查询有关价格信息等资料；

(7) 对所涉及到的无形资产，了解其成本构成、历史及未来的收益情况，对应产品的市场状况等相关信息；

(8) 对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主要了解被评估单位实际应承担的债务情况。

2. 对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经营情况、经营现状以及所在行业的现实状况进行了解，判断企业未来一段时间内可能的发展趋势。具体如下：

(1) 了解被评估单位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有关章程、投资及出资协议、经营场所及经营能力等情况；

(2) 了解被评估单位执行的会计制度、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发出核算方法等，执行的税率及纳税情况，近几年的债务、借款以及债务成本等情况；

(3) 了解被评估单位业务类型、经营模式、历史经营业绩，包括主要经营业务的收入占比、主要客户分布,以及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

(4) 获取近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产品收入和成本费用明细表等财务信息数据；

(5) 了解企业资产配置及实际利用情况，分析相关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情况，并与企业管理层取得一致意见；

(6) 通过对被评估单位管理层访谈方式，了解企业的核心经营优势和劣势；未来几年的经营计划以及经营策略，如市场需求、研发投入、价格策略、销售计划、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预计新增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主要经营业务收入和成本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主要的市场竞争者情况；以及所面临的经营风险，如国家政策风险、市场(行业)竞争风险、产品(技术)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7) 与被评估单位主要供应商、销售客户进行访谈，了解其与被评估单位的业务合作情况、主要的合作基础条件、未来的合作意向等情况；

(8) 对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进行必要的分析、复核，结合被评估单位的人力资源、技术水平、资本结构、经营状况、历史业绩、发展趋势，以及宏观经济因素、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与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讨论未来各种可能性，

并分析未来收益预测资料与评估假设的适用性和匹配性；

(9) 了解与被评估单位属同一行业，或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的可比企业基本情况。

### (三) 评估结论汇总阶段

对现场评估调查阶段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地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根据选定的评估方法，选取正确的计算公式和合理的评估参数，形成初步估算成果；并在确认评估资产范围中没有发生重复评估和遗漏评估的情况下，汇总形成初步评估结论，并进行评估结论的合理性分析。

### (四) 编制提交报告阶段

在前述工作基础上，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与委托人就初步评估报告内容沟通交流意见，并在全面考虑相关意见沟通情况后，对资产评估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经履行完毕公司内部审核程序后向委托人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书。

## 九、评估假设

本项目评估中，资产评估师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

### (一) 基本假设

####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价值评估。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的资产资源条件下，在可预见的未来经营期限内，其生产经营业务可以合法地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其经营状况不会发

生重大不利变化。

#### 4. 资产按现有用途使用假设

资产按现有用途使用假设是指假设资产将按当前的使用用途持续使用。首先假定被评估范围内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还将继续使用下去，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

### （二）一般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有关法律、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政策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亦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影响。

2.本次评估没有考虑被评估单位及其资产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结论的影响。

3.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地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财税政策无重大变化，信贷政策、利率、汇率等金融政策基本稳定。

4.被评估单位现在及将来的经营业务合法合规，并且符合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的相关约定。

### （三）收益法评估特别假设

1.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期并用货币计量；预期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度量；未来收益期限能够确定或者合理预期。

2.被评估单位目前及未来的管理层合法合规、勤勉尽职地履行其经营管理职能，本次经济行为实施后，亦不会出现严重影响企业发展或损害股东利益情形，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和管理水平。

3.未来预测期内被评估单位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队伍相对稳定，不会出现影响企业经营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变动事项。

4.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后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性方面保持一致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6.假设被评估单位经营业务涉及的行业政策、税收政策、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无重大变化可以延续执行。

7. 被评估单位母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取得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12 日，子公司上海迪爱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取得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8 日，有效期均为三年。假设现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相关法规政策未来无重大变化，评估师对企业目前的主营业务构成类型、研发人员构成、未来研发投入占主营收入比例等指标分析后，基于对未来的合理推断，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具备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能够持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

8. 被评估单位目前位于经营场所均为租赁取得，本次评估假设租赁合同到期后，被评估单位能按租赁合同的约定条件获得续签继续使用，或届时能以市场租金价格水平获取类似条件和规模的经营场所。

#### （四）市场法评估特别假设

1. 假设被评估单位严格遵循相关会计准则，评估基准日及历年审计报告真实、可靠；
2. 假设可比上市公司相关数据真实可靠；
3. 假设除特殊说明外，资本市场的交易均为公开、平等、自愿的公允交易；
4. 未考虑遇有自然力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也未考虑特殊交易方式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 十、评估结论

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我们本着独立、公正和客观的原则及执行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在本报告所述之评估目的、评估假设与限制条件下，得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评估结论。

#### （一）相关评估结果情况

##### 1. 收益法评估值

采用收益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以合并报表口径，被评估单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29,301.84 万元，评估值 110,707.31 万元，评估增值 81,405.47 万元，增值率 277.82%。



以母公司单体报表口径，被评估单位净资产账面值为 30,523.86 万元，评估值 110,707.31 万元，评估增值 80,183.45 万元，增值率 262.69%。

## 2. 市场法评估值

采用市场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以合并报表口径，被评估单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29,301.84 万元，评估值 116,443.82 万元，评估增值 87,141.98 万元，增值率 297.39%。

以母公司单体报表口径，被评估单位净资产账面值为 30,523.86 万元，评估值 116,443.82 万元，评估增值 85,919.96 万元，增值率 281.48%。

## 3. 不同方法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10,707.31 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16,443.82 万元相差 5,736.51 万元，差异率 5.18%。

不同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差异的原因主要是各种评估方法对资产价值考虑的角度不同，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综合获利能力去考虑；市场法是从现时市场可比价格角度进行测算，导致各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存在差异。

## 4. 评估结论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对同一评估对象采用多种评估方法时，应当结合评估目的、不同评估方法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采用定性或者定量的方式形成评估结论。

企业价值除了固定资产、营运资金等有形资源之外，还应包含技术及研发团队优势、客户资源、业务网络、服务能力、管理优势、品牌优势等重要的无形资源的贡献。公司整体收益能力是企业所有环境因素和内部条件共同作用的结果。

市场法是以资本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价值，且市场法系基于基准日资本市场的时点数据进行评估，较难全面考虑市场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同时由于目前市场环境的特殊性，市场有效性有受到一定的制约，因此市场法的结果相对于收益法而言，影响其不确定的因素更多。考虑到本次收益法所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优于市场法，故优选收益法结果。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结论。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110,707.31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亿零柒佰零柒万叁仟壹佰元整。

评估结论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

## （二）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论，增值的原因如下：

正是基于采用收益法评估结论的原因，该公司拥有企业账面值上未反映的技术及研发团队优势、客户资源、业务网络、服务能力、管理优势、品牌优势等重要的无形资产价值，因此采用收益法比账面值增值较大。

## （三）关于评估结论的其他考虑因素

鉴于被评估单位本身为非上市公司，本次评估对象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故收益法评估过程中未考虑控制权和流动性的影响，在市场法评估过程中考虑了流动性的影响，但未考虑控制权的影响。最终评估结论未考虑控制权和流动性的影响。

## （四）评估结论有效期

依据现行评估准则规定，本评估报告揭示的评估结论在本报告载明的评估假设没有重大变化的基础上，且通常只有当经济行为实施日与评估基准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本评估报告结论，即评估结论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2022年6月30日至2023年6月29日。

超过上述评估结论有效期时不得使用本评估报告结论实施经济行为。

## （五）有关评估结论的其他说明

评估基准日以后的评估结论有效期内，如果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委托人可以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 1.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 2.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 3.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实施经济行为时应给予充分考虑。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应关注以下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在依据本报告自行决策、实施经济行为时给予充分考虑：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资产评估师未发现产权瑕疵事项。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亦明确说明不存在其他产权瑕疵事项。

**（二）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说明：**

无。

**（三）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资产评估师未获悉企业截至评估基准日存在其他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亦明确说明不存在其他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事项。

**（四）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關报告情况：**

**1. 利用专业报告：**

执行本次评估业务过程中，我们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了以下专业报告，并审慎参考利用了专业报告的相关内容：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2]第ZG216392号专项审计报告；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账面资产类型与账面金额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文号为信会师报字[2022]第ZG216392号。该审计报告的意見为：“我们审计了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1-6月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2年1-6月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企业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見并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責任。

根据现行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我们对利用相关专业报告仅承担引用不当的相关责任。

**(五) 重大期后事项:**

评估基准日至本资产评估报告出具日之间，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已明确告知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六) 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说明:**

无。

**(七) 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以租赁方式使用部分房产，租赁用途为办公场所、员工住宿等，具体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租赁位置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1	电信一所	上海市徐汇区平江路 48 号院内一号楼、四号楼、五号楼	6,752.09	2021/1/1-2023/12/31
2	夏菁/夏明威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 7 层办公楼三座 712	193.37	2021/1/4-2023/1/3
3	傅田	重庆市渝北区龙跃路 19 号奔力绿色空间 3 栋 27-7	35.00	2020/3/16-2021/3/15
4	黄福界	福州市华林路 246 号鸿源天城 B 座 10 楼 504 单元	150.65	2021/6/18-2023/6/17
5	深圳市麦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中心广场 B 座 90-A	20.00	2021/3/13-2022/3/12
6	张灵芳/严毅	南宁市青秀区长湖路 13 号长湖景苑 6 号楼 2302 号	178.27	2020/8/15-2023/8/14
7	叶灿方（代理人：王建国）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老武黄公路 206 号慧谷时空 1 栋 21 层	560.72	2019/6/11-2023/6/10
8	刘喜娣	郑州市金水区北二七路 76 号 4 号楼 1 单元 8 号	73.50	2021/9/10-2022/9/9
9	王超	郑州市二七区西大街 166 号 1 号楼 4 单元 15 层 1 号	63.39	2020/10/1-2025/9/30
10	上海展博置业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云鹃路 78 号二街坊 4 号楼 4 层	412.25	2020/3/1-2023/2/18

序号	出租方	租赁位置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402 室		

**(八) 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此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我们未发现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事项。

**(九)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资产评估师获得的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是本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资产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多次讨论，经被评估单位调整和完善后，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及主要假设。资产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审慎利用，不应被视为对被评估单位未来盈利实现能力的保证。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时，应当充分关注前述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限于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和经济行为的用途使用。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如本评估项目涉及国有资产，并按相关规定需履行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

核准程序的，本评估报告需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且评估结论仅适用于本报告所示经济行为。

(六) 本资产评估报告包含若干附件及评估明细表，所有附件及评估明细表亦构成本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应与本报告正文同时使用才有效。对被用于使用范围以外的用途，如被出示给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或是通过其他途径掌握本报告的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本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对此承担任何义务或责任，不因本报告而提供进一步的咨询，亦不提供证词、出席法庭或其他法律诉讼过程中的聆讯，并保留向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追究由此造成损失的权利。

(七) 本资产评估报告内容的解释权属本评估机构，除国家法律、法规有明确的特殊规定外，其他任何单位、部门均无权解释；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经本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后，并征得本评估机构、签字评估师书面同意。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 十三、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是评估结论形成的日期，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23年01月18日。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评估机构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小敏

签字资产评估师

苏锐



郭韵瑾



评估报告日

2023 年 01 月 18 日

公司地址 200050 中国·上海市延安西路 889 号太平洋企业中心 19 楼  
联系电话 021-52402166 (总机) 021-62252086 (传真)  
网址 www.dongzhou.com.cn

## 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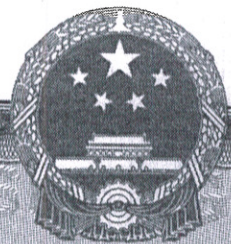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报告编号 东洲评报字【2022】第 1397 号

序号 附件名称

1.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董事会（临时）决议》
3.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4. 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5. 被评估单位车辆行驶证
6. 被评估单位专利证书、商标证、软件著作权证等其他权属证明文件
7. 评估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承诺函
8.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9.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10.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许可证
11.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
12. 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13. 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132263099C

证照编号: 2600000020211230006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00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6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王小敏

营业期限 1996年02月14日至 2046年02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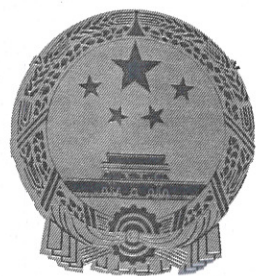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资产评估;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信息咨询  
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财务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询; 企业管理;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  
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项目策划与公关服  
务; 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  
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目华路8  
号401室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30日



#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9]38号 证书编号：0210049005

序列号：000068

发证时间：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 上海市财政局

沪财企备案〔2017〕7号

## 上海市财政局备案公告

按照《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6号)和《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本市资产评估机构以及分支机构,第一批共29家,已经交回资产评估资格证书,且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现依法进行备案公告。名单公告如下:

- ★ 1.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3.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 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5.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6.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7. 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8. 上海达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9. 上海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0. 上海天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1. 上海新中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2. 上海富申国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3. 上海宏贤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4. 上海正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5. 上海安亚申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6. 上海新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7. 上海琳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8. 上海信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9. 上海大宏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0. 上海宏大信宇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1. 上海弘鑫资产评估事务所
- 22. 上海美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3. 上海至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4. 上海国多资产评估事务所
- 25. 上海普泓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6. 上海城银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7. 上海利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8. 上海朗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9. 上海百泰智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29家机构的股东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信息公开属性: 主动公开

抄送: 财政部资产管理司, 上海市资产评估协会。

上海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7年12月5日印发



#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苏锐

性别：男

登记编号：31190139

单位名称：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  
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9-08-23

年检信息：通过（2022-04-08）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苏锐

本人印鉴：  
资产评估师  
苏锐  
31190139



打印日期：2022-05-10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郭韵瑾

性别：女

登记编号：31160033



单位名称：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6-10-11

年检信息：通过（2022-04-08）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郭韵瑾

本人印鉴：  
资产评估师  
郭韵瑾  
31160033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